

西海岸新区政务服务事项容缺受理清单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行政许可	即办	是	(一)代理记账资格申请表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三)主管代理记账业务的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从事会计工作不少于三年的书面承诺; (四)专职从业人员在本机构专职从业的书面承诺; (五)代理记账业务内部规范。	1	代理记账业务内部规范
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职业中介活动许可	行政许可	即办	是	1. 申请书 2. 《营业执照》(注册资金不少于10万元) 3. 有明确的公司章程和管理制度。 4. 开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务相适应的场所(面积不少于40平方米)、(经营场所使用证明包括不动产权证, 含房地产权证、房屋所有权证等产权证书等能够证明申请单位对其经营场所享有合法使用权的有效文件, 租赁房屋办公的另需提供租赁合同); 5. 三名以上专职工作人员身份证, 就业备案花名册一份社保明细一份;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经办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7. 开展人力资源互联网信息服务的, 需要提供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	2	有明确的公司章程和管理制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经办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新发	行政许可	即办	是	<p>(一) 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原件3份);</p> <p>(二) 单位性质、股权结构等基本情况,公司章程、营业执照复印件,设立分支机构、委托生产种子、委托代销种子以及以购销方式销售种子等情况说明;(各一份)</p> <p>(三) 种子生产、加工贮藏、检验专业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企业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企业法定代表人和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其种业从业简历;(各一份)</p> <p>(四) 种子检验室、加工厂房、仓库和其他设施的自有产权或自有资产的证明材料;办公场所自有产权证明复印件或租赁合同;种子检验、加工等设备清单和购置发票复印件;相关设施设备的情况说明及实景照片;(各一份)</p> <p>(五) 品种审定证书复印件;生产经营授权品种种子的,提交植物新品种权证书复印件及品种权人的书面同意证明;(各一份)</p> <p>(六) 委托种子生产合同复印件或自行组织种子生产的情况说明和证明材料;(一份)</p> <p>(七) 种子生产地点检疫证明;(一份)</p>	1	单位性质、股权结构等基本情况,公司章程、营业执照复印件,设立分支机构、委托生产种子、委托代销种子以及以购销方式销售种子等情况说明;
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新发	行政许可	即办	是	<p>(一)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3份)</p> <p>(二) 营业执照原件;(1份)</p> <p>(三) 菌种检验人员、生产技术人员资格证明;(1份)</p> <p>(四) 仪器设备和设施清单及产权证明,主要仪器设备的照片;(1份)</p> <p>(五) 菌种生产经营场所照片及产权证明;(1份)</p> <p>(六) 品种特性介绍;(1份)</p> <p>(七) 菌种生产经营质量保证制度。(1份)</p>	3	1. 营业执照原件2. 品种特性介绍3. 菌种生产经营质量保证制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许可	行政许可	即办	是	<p>(一) 《青岛市出版物经营许可登记表》；</p> <p>(二) 营业执照正副本(经营范围内有申请经营项目)(自贸区范围内实行告知承诺, 可不提供该项材料);</p> <p>(三) 营业场所的使用权证明(房屋产权证明; 租赁场地经营的, 还应当提交租赁合同; 无偿使用经营场所的, 还应当提交无偿使用证明); 《出版物零售许可住所(经营场所)承诺书》。</p> <p>自贸区范围内对申请从事出版物零售业务的个体工商户实行告知承诺, 申请人可不提供上述证明材料, 只提供承诺书。</p> <p>(四) 法定代表人或经营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p> <p>(五) 申请网络销售与发行业务的, 单独出具“从事出版物网络发行所依托的信息网络情况说明”或网站截图。</p>	2	1. 营业执照正副本 2. 法定代表人或经营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
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道路货物运输企业设立分公司的备案	其他权力	承诺件	是	<p>《道路运输企业设立分公司备案登记表》(原件1份, 纸质); 总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 纸质); 总公司《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正本(复印件1份, 纸质); 总公司《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副本(复印件1份, 纸质); 总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1份, 纸质); 分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 纸质); 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1份, 纸质); 备案登记经办人身份证明(复印件1份, 纸质)和委托书(原件1份, 纸质, 分公司安全生产等管理制度(原件1份, 纸质); 总公司与分公司不属同一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的, 还应提交总公司所在地出具的《关于同意XXXX设立分公司的函》(原件</p>	3	1. 总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1份, 纸质) 2. 备案登记经办人身份证明 3. 分公司安全生产等管理制度
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普通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交通行政许可申请书</p> <p>申请人身份证明</p> <p>经营场所使用权证明或产权证明</p> <p>教练场地使用权证明或产权证明</p> <p>教练场地技术条件说明</p> <p>教学车辆技术条件、车型及数量证明</p> <p>教学车辆购置证明</p> <p>各类设施、设备清单</p> <p>拟聘用人员名册、相关证明</p> <p>工商营业执照</p>	3	1. 申请人身份证明; 2. 工商营业执照 3. 拟聘用人员名册、相关证明,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培训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交通行政许可申请书, 申请人身份证明, 管理制度文本, 经营场所使用权证明或产权证明, 教练场地使用权证明或产权证明, 教练场地技术条件说明, 教学车辆技术条件、车型及数量证明, 教学车辆购置证明, 各类设施、设备清单, 拟聘用人员名册、相关证明, 工商营业执照	4	1. 申请人身份证明 2. 管理制度文本 3. 工商营业执照 4. 拟聘用人员名册、相关证明,
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教练场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交通行政许可申请书, 申请人身份证明, 教练场地使用权证明或产权证明, 教练场地技术条件说明, 各类设施、设备清单, 拟聘用人员名册、相关证明, 工商营业执照	3	1. 申请人身份证明 2. 工商营业执照; 3. 拟聘用人员名册、相关证明,
1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申请表》, 负责人、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及委托书, 拟投入车辆的承诺书, 聘用或拟聘用机动车驾驶员的机动车驾驶证、从业资格证,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服务质量保障措施文本, 《工商营业执照》, 办公场所以及停车场地租赁合同材料或其它有效证明	3	1. 负责人、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及委托书, 2.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服务质量保障措施文本 3. 《工商营业执照》,
1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道路客运站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申请表》, 客运站竣工验收证明和站级验收证明, 拟招聘的专业人员、管理人员的身份证明和专业证书, 负责人、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及委托书, 业务操作规程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	2	1. 负责人、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及委托书 2. 业务操作规程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
1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经营申请表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投资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 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和委托书 拟投入车辆承诺书, 包括车辆数量、厂牌车型、车辆技术和类型等级等; 若已购置或者现有的, 应提供机动车行驶证、车辆技术和类型等级评定证明及其复印件 已聘用或拟聘用驾驶人员的驾驶证和从业资格证及其复印件; 管理及运营从业人员资格证明材料(含安全管理人员, 公交运营调度人员、路队管理人员任职文件证明) 健全的经营服务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服务质量保障制度文本 企业办公场所、停保场证明材料	3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企业经营服务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服务质量保障制度, 3. 管理及运营从业人员资格证明材料(含安全管理人员, 公交运营调度人员、路队管理人员任职文件证明)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公交线路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企业工商营业执照, 机动车行驶证, 拟投入车辆承诺书, 公交车驾驶员驾驶证, 安全管理人员相应资格证, 车辆维修人员相应资格证, 企业经营服务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服务质量保障制度, 公交线路运营方案, 企业公交运营调度人员任命文件	3	1. 企业工商营业执照 2. 企业经营服务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服务质量保障制度 3. 企业公交运营调度人员任命文件
1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班车客运（含班线）经营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投资人、负责人、经办人的身份证明, 经办人的委托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和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情况说明；拟投入车辆承诺书, 如果拟投入客车属于已购置或者现有的, 应当提供行驶证、车辆技术等级评定结论、客车类型等级评定证明及其复印件；已聘用或者拟聘用驾驶人员的驾驶证和从业资格证,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出具的关于已聘用或者拟聘用驾驶人员的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责任事故的证明；《道路旅客运输班线经营申请表》；可行性报告, 包括申请客运班线客流状况调查、运营方案、效益分析以及可能对其他相关经营者产生的影响等；进站方案, 已与起讫点客运站和停靠站签订进站意向书的, 应当提供进站意向书；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书。 《延续经营申请表》, 班线经营权的中标或经营合同, 原《道路运输证》	3	1. 投资人、负责人、经办人的身份证明, 经办人的委托书 2.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和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情况说明, 和从业资格证 3. 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道路包车客运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p> <p>拟担任企业法定代表人的投资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其复印件，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及其复印件和加盖单位公章的书面委托书</p> <p>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和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情况说明</p> <p>拟投入车辆承诺书，包括客车数量、类型及等级、技术等级、座位数以及客车外廓长、宽、高等。如果拟投入客车属于已购置或者现有的，应当提供行驶证、车辆技术等级证书（车辆技术检测合格证）、客车等级评定证明及其复印件；通讯工具和卫星定位装置配备情况等</p> <p>已聘用或者拟聘用驾驶人员的驾驶证和从业资格证，公安部门出具的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事故责任事故的证明</p> <p>工商营业执照</p> <p>交通运输行政许可申请书(行政许可证件到期换证使用)</p>	3	<p>1. 投资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和委托书</p> <p>2.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和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情况说明</p> <p>3. 工商营业执照</p>
1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设置单位、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材料（代理申请的还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申请书，包括：主要理由，标志的内容，标志的颜色、外廓尺寸及结构，标志设置地点（公路名称、桩号），标志设置时间及保持期限，该标志的所有人及维护的义务主体等（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设计图、效果图，并包括外廓尺寸、结构、内容、颜色、所使用材料等，要求符合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施工现场管理方案（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安全技术评价报告、设计资质、施工资质、监理资质（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p>	1	<p>1. 设置单位、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材料，</p>
1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施工图设计文件批复；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建设资金落实情况的审计意见；国土资源部门关于征地的批复或者控制性用地的批复；建设项目各合同段的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名单、合同价情况；应当报备的资格预审报告、招标文件和评标报；已办理的质量监督手续材料；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措施的材料；施工许可申请书</p>	1	<p>1. 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措施的材料；</p>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用地范围内护路林更新采伐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山东省国道省道公路用地范围内护路林更新采伐申请表 山东省国道省道公路用地范围内护路林申请更新采伐附表 补植绿化设计方	1	补植绿化设计方案
1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涉路工程建设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涉路工程许可申请表;符合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涉路工程建设技术评价报告;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施工交通组织方案;简化获得电力承诺备案材料	2	1. 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2. 施工交通组织方案
2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公路工程项目交工验收备案(县道、大型以上桥梁、隧道除外的农村公路)	其他权力	承诺件	是	交工验收报告	0	
2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在公路桥梁跨越的河道上下游各500米范围内进行疏浚作业的安全确认	行政确认	承诺件	是	申请人有效证明材料、建设单位证书(代理申请的还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申请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施工现场管理方案文本(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	1	申请人有效证明材料
2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为申请登记社会团体出具《关于开立社会团体临时存款账户的通知》	公共服务	即办件	是	开立社会团体临时存款账户申请表	0	
2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社会团体成立登记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社会团体成立申请预审表》,授权委托书,《山东省省管社会组织负责人人选审核表》,《社会团体章程(草案)》,住所证明,捐赠承诺书,《社会团体成立大会事先备案表》,理事、监事、负责人候选人名单,会员名册,《山东省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承诺书》,验资报告,《社会组织党建情况申报表》,《社会团体章程核准表》和章程,《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登记表》,《社会团体法人登记申请表》,《社会团体负责人、监事长备案表》,会员(代表)大会会议及理事会会议纪要,理事、监事名册,《慈善组织设立申请表》	2	1. 《山东省省管社会组织负责人人选审核表》 2. 《社会团体成立大会事先备案表》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2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	行政许可	即办件	是	《社会团体变更登记申请表》 会议纪要 《社会团体章程核准表》和章程 《社会团体法定代表人登记表》（申请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时需要提交此表） 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报告（申请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时需提交此材料） 住所证明（申请住所变更登记时需提交此材料） 捐赠承诺书（注册资金变更登记时需提交此材料） 新业务主管单位同意作为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申请业务主管单位变更时需此材料） 验资报告（申请注册资金变更登记时应提交此项材料）	1	《社会团体章程核准表》
2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社会团体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即办件	是	《社会团体注销登记申请表》，业务主管单位同意注销的文件，会员（代表）大会会议纪要，清算审计报告，清算报告书、债权债务公告，《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正、副本），印章，银行账号、税务登记证注销证明	1	会员（代表）大会会议纪要
2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社会团体章程核准	行政许可	即办件	是	《社会团体章程核准表》及章程，会员（代表）大会会议纪要	1	1. 会员（代表）大会会议纪要
2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事业单位法人设立登记	行政许可	即办件	否	事业单位法人设立(备案)登记申请书：在线填写电子表单并提交，核准通过后打印3份纸质表格。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登记申请表：在线填写电子表单并提交，核准通过后打印3份纸质表格。事业单位章程草案（举办单位审核后盖章），审批机关批准设立的文件（包括单位名称、经费形式、职责任务、人员编制等内容），拟任法定代表人现任该单位行政职务的任职文件，拟任法定代表人的居民身份证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申请事业单位法人设立登记开办资金确认证明，住所证明：（1）使用自有房屋的，出示房屋产权证明并提交其复印件；（2）使用租赁房屋的，提交房屋产权证明文件，出示有效期内租期一年以上的租赁合同并提交其复印件；（3）无偿使用他人房屋的，出示房屋产权证明、提交其复印件，并提交房屋所有者的授权使用证明；（4）无偿使用他人租赁房屋的，提交房屋	1	拟任法定代表人的居民身份证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2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事业单位变更登记	行政许可	即办件	否	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事业单位法人变更登记申请书：在线填写电子表单并提交，核准通过后打印3份纸质表格，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登记申请表（变更法定代表人）：在线填写电子表单并提交，核准通过后打印3份纸质表格，《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正、副本，审批机关批准文件（变更名称、宗旨和业务范围、经费来源），资质认可证明或者执业许可证明（变更宗旨和业务范围），拟任法定代表人任职文件（变更法定代表人），现任法定代表人免职文件（变更法定代表人），拟任法定代表人的居民身份证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变更法定代表人），开办资金确认证明（变更开办资金），新住所证明（变更住所）：（1）使用自有房屋的，出示房屋产权证明并提交其复印件；（2）使用租赁房屋的，提交房屋产权证明文件，出示有效期内租期一年以上的租赁合同并提交其复印件；（3）无偿使用他人	1	拟任法定代表人的居民身份证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
2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事业单位法人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即办件	否	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事业单位法人注销登记申请书：在线填写电子表单并提交，核准通过后打印3份纸质表格，撤销或者解散的证明文件，有关机关确认的清算报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正、副，单位印章，包括事业单位名称印章和专用印章，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出具的资产划转证明文件，发布该单位拟申请注销登记公告的凭证	1	1. 单位印章，包括事业单位名称印章和专用印章
3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企业实行不定时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申请表	0	
3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劳务派遣经营设立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劳务派遣经营行政许可申请表》，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者财务审计报告，经营场所的使用证明，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	1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
3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劳务派遣经营变更许可	行政许可	即办件	是	《劳务派遣经营行政许可申请表》，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原件），3. 变更相关材料。（①变更名称的提供：工商部门同意申请人变更名称证明或已变更名称的营业执照；②变更地址的提供：新的经营场所的使用证明；③变更注册资本的提供：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者财务审计报告；④变更法人的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	3	1.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原件）2. 工商部门同意申请人变更名称证明或已变更名称的营业执照3.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
3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劳务派遣经营延续许可	行政许可	即办件	是	劳务派遣经营行政许可申请表，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原件），三年以来的基本经营情况报告	1	1.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3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劳务派遣经营注销许可	行政许可	即办件	是	劳务派遣经营行政许可申请表,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已经依法处理与被派遣劳动者的劳动关系及其社会保险权益等相关材料	1	1.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3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社会团体成立大会事先备案	公共服务	即办件	是	会议议程, 章程草案, 筹备工作报告, 会费标准及管理辦法、会费无记名投票票样, 拟任领导成员名单(秘书长以上, 写明姓名、单位、职务等)、理事名单(写明姓名、单位、职务等)、拟任负责人无记名投票票样, 《社会团体成立大会事先备案表》, 候选人名单。在社团任职按规定须报批的, 提交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批准兼职的文件, 《市管社会组织负责人人选审核表》, 会员名册, 选举办法	1	1. 筹备工作报告
3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总公司异地开展劳务派遣业务备案	公共服务	即办件	是	异地开展劳务派遣业务报告申请, 分公司营业执照, 总公司《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1	1. 分公司营业执照
3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非公募基金会名称预审	公共服务	即办件	是	《非公募基金会名称预先审核表》, 《申请设立非公募基金会基本情况表》, 非公募基金会名称预审核申请书, 名称(字号)使用授权书, 授权委托书	1	1. 授权委托书
3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许可(农村公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第三类超限运输护送方案, 牵引车车辆	2	1. 申请人身份证明材料 2. 经办人委托书
3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许可(普通国省道)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图片格式, 3M以内), 第三类超限运输护送方案(PDF/Word类型), 牵引车车辆行驶证(图片类型, 3M以内), 申请人身份证明材料(图片类型, 3M以内), 经办人授权委托书(图片类型, 3M以内), 第三类超限申请提供车辆轮廓图(图片类型, 3M以内), 牵引车车辆营运证(图片类型, 3M以内), 挂车车辆行驶证(或临时号牌证件照)(图片类型, 3M以内), 挂车车辆营运证(临时号牌可不提供)(图片类型, 3M以内)	2	1. 申请人身份证明材料(图片类型, 3M以内) 2. 经办人委托书(图片类型, 3M以内)
4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慈善组织认定	行政确认	即办件	是	慈善组织认定申请书(适用于基金会); 慈善组织认定申请书(适用于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 慈善组织认定符合有关规定的承诺书; 会议纪要; 关于申请理由、慈善宗旨、开展慈善活动等情况的说明; 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社会组织法人登记证书。	1	1. 会议纪要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4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行政许可	即办件	是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申请书》；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证书申领表；财务审计报告；理事会会议纪要；有业务主管单位的，还应当提交业务主管单位同意的证明材料。评估等级在4A及以上的慈善组织只需提交《慈善组织公开资格申请书》。	1	1. 理事会会议纪要
4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基金会变更登记	行政许可	即办件	是	关于提交章程草案的说明；基金会法定代表人登记表；基金会会议纪要；基金会章程核准表；基金会章程示范文本（试行）；山东省省管社会组织负责人选审核表（A4纸正反面打印）；原始基金捐赠承诺书；住所证明；基金会变更登记申请表；基金会理事、监事变动申请表。	1	1. 基金会会议纪要
4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基金会成立登记	行政许可	即办件	是	基金会设立申请预审表；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承诺书；授权委托书；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慈善组织设立申请表；关于提交章程草案的说明；基金会法定代表人登记表；基金会法人登记申请表；基金会会议纪要；基金会理事、监事备案表；基金会章程核准表；基金会章程示范文本（试行）；山东省省管社会组织负责人选审核表（A4纸正反面打印）；设立登记申请书；社会组织党建情况申报表（A4纸正反面打印）；申请成立社会组织党组织模板；原始基金捐赠承诺书；住所证明。	3	1. 授权委托书2. 基金会会议纪要3. 申请成立社会组织党组织模板
4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基金会章程核准	行政许可	即办件	是	关于提交章程草案的说明；基金会会议纪要；基金会章程核准表；基金会章程示范文本。	1	1. 基金会会议纪要
4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基金会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即办件	是	清算报告书和清算审计报告；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基金会会议纪要；基金会法人注销登记申请表。	1	1. 基金会会议纪要
4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动物防疫条件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1.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申请表》； 2. 场所地理位置图、各功能区布局平面图； 3. 设施设备清单； 4. 管理制度文本（可实行告知、承诺）； 5. 从业人员健康证； 6. 执业兽医资格证。	2	1、场所地理位置图、各功能区布局平面图； 2、动物防疫各项规章制度（可实行告知承诺）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4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动物诊疗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1. 动物诊疗许可证申请表 2. 动物诊疗场所地理方位图、室内平面图和各功能区布局图 3. 动物诊疗场所使用权证明 4. 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5. 执业兽医资格证书(原件, 复印件) 6. 设施设备清单 7. 管理制度文本(可实行告知、承诺) 8. 执业兽医和服务人员的健康证明	3	1. 动物诊疗场所地理方位图、室内平面图和各功能区布局图 2. 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3. 管理制度文本(可实行告知、承诺)
4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1.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 样表下载 2. 育种或者制种方案, 饲养管理制度, 投入品使用管理、疫病监测防治、人员岗位责任制等规章制度(可实行告知、承诺) 3. 单品种群体规模及品种来源证明(原件1份, 复印件1份) 4. 种畜禽合格证、检疫合格证、家畜系谱证明(原件1份, 复印件1份) 5. 动物防疫合格证(原件1份, 复印件1份) 6. 种畜禽场区平面图、设施设备清单 7. 畜牧兽医技术人员执业资格证明或者职称证书(原件1份, 复印件1份) 8. 土地使用证明(新设立的企业需要)	2	1. 育种或者制种方案, 饲养管理制度, 投入品使用管理、疫病监测防治、人员岗位责任制等规章制度(可实行告知、承诺) 2. 种畜禽场区平面图、设施设备清单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4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兽药经营许可证（除兽用生物制品）核发、换发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兽药经营许可证申请表》（加盖企业公章） 2. 企业《营业执照》 3. 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从事采购、保管、销售、技术服务等工作的人员学历、职称证明材料原件1份, 复印件1份) 4. 企业设立的质量管理、采购、保管、销售等组织机构图（直营连锁型企业提供连锁企业名单）和岗位人员情况一览表（应包括姓名、性别、学历、毕业院校、职称、担任职务等情况）。 5. 企业经营场所、仓储、验收养护等设施、设备情况表 6. 企业兽药经营质量管理体系目录(可实行告知、承诺) 7. 企业经营场所和仓库的方位示意图和内部平面布局图 8. 经营场所房屋所有权（租赁合同）证明 9. 所经营的非兽用生物制品产品情况说明。 	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企业《营业执照》 2. 企业兽药经营质量管理体系目录（可实行告知、承诺） 3. 企业经营场所和仓库的方位示意图和内部平面布局图
5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生鲜乳收购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办生鲜乳收购站申请 2. 生鲜乳收购站平面图和周围环境示意图 3. 冷却、冷藏、保鲜设施和低温运输设备清单 4. 化验、计量、检测仪器设备清单 5. 开办者的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6. 从业人员的培训证明和有效的健康证明 7. 卫生管理和质量安全保障制度 	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生鲜乳收购站平面图和周围环境示意图 2. 开办者的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3. 卫生管理和质量安全保障制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5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粮食收购资格认定（新办）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1、《山东省粮食收购资格申请（延续）表》（原件1份）；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审核，复印件加盖公章）； 3、企业营业执照 4、开户银行出具的自有资金证明（原件1份）（申请人对该项材料可实行告知承诺制）； 5、仓储设施的产权证明或者有效租赁合同（原件审核，复印件加盖公章）； 6、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出具的检验化验仪器和计量器具合格的证明材料（原件审核，复印件加盖公章）； 7、《检验化验保管人员基本情况表》（原件1份）。	3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审核，复印件加盖公章）； 2、企业营业执照 3、开户银行出具的自有资金证明（原件1份）（申请人对该项材料可实行告知承诺制）
5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粮食收购资格认定（延续）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1.《山东省粮食收购资格申请（延续）表》（原件1份）； 2.开户银行出具的自有资金证明（可实行告知承诺,山东政务服务网上可下载告知书、承诺书）； 3.仓储设施的产权证明或者有效租赁合同（原件1份、复印件1份、原件验证后退回）； 4.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出具的检验化验仪器和计量器具合格的证明材料（包括磅秤（电子汽车衡）、天平、容重器、水分测定仪等）（原件1份、复印件1份、原件验证后退回）； 5.《检验化验保管人员基本情况表》（原件1份）； 6.原《粮食收购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1	1、开户银行出具的自有资金证明（可实行告知承诺）
5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修建小型水库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1、修建小（二）型水库的申请书原件1份，承诺书原件1份； 2、工程建设是否符合流域或区域规划情况的说明；（原件1份） 3、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原件2份，附电子版） 4、修建小（二）型水库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原件2份） 5、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设计的水库枢纽工程设计方案；（原件2份） 6、工程与第三者有利害关系时，第三者的承诺书或其他依据材料；（原件1份） 7、法人身份证（原件1份）。	1	1、法人身份证（原件1份）。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5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备案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1. 备案登记表； 2. 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3.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4. 养殖场、养殖小区的区位图、平面布局图； 5. 生产管理和畜禽防疫制度； 6. 污染防治设施验收文件。	3	1. 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2. 养殖场、养殖小区的区位图、平面布局图； 3. 生产管理和畜禽防疫制度；
5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取水许可申请（验收阶段）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1、取水工程建设项目批准或者核准文件（实行立项审批和核准项目的需提供） 2、取水许可申请批准文件（必要件，申请人可以告知项目名称，由审批人员进行档案查询） 3、取水工程或者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4、取水计量设施认证情况 5、节水设施的建设和试运行情况 6、污水处理措施落实情况 7、取水工程项目试运行期间的取水、退水水量和水质监测结果（原水和退水均需取得水质监测合格报告）	3	1、取水工程或者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节水设施的建设和试运行情况 3、污水处理措施落实情况
5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取水许可申请（水资源论证阶段）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1、取水许可申请书（水资源论证阶段） 2、对取水许可申请有利害关系的第三者承诺书（由可能受影响的第三方出具）或者其他文件（村委盖章的情况说明）（非必要） 3、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报告表或论证表（地表水日取水量100立方米以下或者地下水50立方米以下的工业和城镇生活取水的建设项目，业主单位可在水行政主管部门指导下直接填写水资源论证表） 4、取水与第三者利害关系说明（企业的承诺书） 5、取水许可申请项目备案证明（非必要，提供证明项目合法性的文件也可以）	1	1、取水与第三者利害关系说明（企业的承诺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5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河道采砂许可新办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1. 申请书（原件1份）； 2. 采砂专项论证报告；（原件2份） 3. 按照许可规定的范围和作业方式进行作业以及作业期间服从水利建设和管理的承诺函；（原件1份） 4. 涉及第三人合法水事权益的，提供与第三人签订的协议；不涉及的，提供承诺函（原件1份）。	1	1. 按照许可规定的范围和作业方式进行作业以及作业期间服从水利建设和管理的承诺函；（原件1份）
5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1、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申请表（工程建设的必要性、名称、地点、占用数量（面积）、工程的作业方式及起止时间）（原件 1份） 2、与被占用灌排设施的工程管理单位以及利益相关方达成的具有法律效力的协议（原件1份） 3、占用灌排设施补偿项目设计文件（原件2份）	1	1、占用灌排设施补偿项目设计文件（原件2份）
5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驯养繁殖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1. 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许可申请表 2. 证明申请人身份的有效文件或材料 3. 申请人工繁育的野生动物种源来源说明 4. 人工繁育固定场所具有相应使用权的有效文件或材料； 5. 野生动物救治及饲养人员技术能力证明 6. 申请人工繁育的各种野生动物的固定场所、防逃逸设施、笼舍、隔离墙（网）等图片，及面积、规格、安全性的说明材料	3	1. 证明申请人身份的有效文件或材料 2. 人工繁育固定场所具有相应使用权的有效文件或材料； 3. 野生动物救治及饲养人员技术能力证明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6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临时占用林地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林地申请表； 2. 用地单位的营业执照或者个人的身份证明； 3. 建设项目有关批准文件 4. 拟使用林地的有关材料（使用林地现场查验表、公示材料原件、森林植被恢复费交费单据原件、复印件；临时使用林地恢复林业生产条件方案）备注：使用林地现场查验表、公示材料原件无需申请人提供，森林植被恢复费交费单据原件、复印件由申请人在公示结束、审批决定前提交。 5.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林地现状调查表 	1	1. 用地单位的营业执照或者个人的身份证明；
6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森林高火险期进入森林高火险区审核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森林高火险期内进入森林高火险区申请书（原件1份） 2. 申请人法人营业执照 3. 森林、林地使用者或所有者同意其进入森林高火险区的相关证明（原件1份，纸质） 4. 森林、林地使用者或所有者与其达成的《在森林高火险区活动和生活用火安全防范方案》（包括活动时间、地点、行程、参加人数、活动方式、用火方式、所携带的火种、易燃易爆品的安全保管及使用方式、森林火灾安全防范和扑救措施）（原件1份，纸质） 5. 活动地点地形图（1份，纸质） 	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请人法人营业执照 2. 活动地点地形图（1份，纸质）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6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审核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p>1、《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p> <p>2、营业执照或者法人证书、法人身份证件（原件）；单位还应当提供章程。</p> <p>3、林木种子生产、检验、加工、储藏等技术人员基本情况的说明材料以及劳动合同。</p> <p>4、林木种子生产、加工、检验、储藏等设施 and 仪器设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说明材料以及照片。</p> <p>5、申请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属于下列情形的，申请人还应当提交下列材料：</p> <p>A、从事具有植物新品种权林木种子生产经营的，应当提供品种权人的书面同意或者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品种权转让公告、强制许可决定。</p> <p>B、从事林木良种种子生产经营的，应当提供林木良种证明材料。</p> <p>C、实行选育生产经营相结合的，应当提供育种科研团队、试验示范测试基地以及自主研发的林木品种等相关证明材料。</p> <p>D、生产经营引进外来林木品种种子的，应当提交引种成功的证明材料。</p> <p>E、从事林木种子进出口业务，应当提供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的种子进出口许可证明。</p> <p>F、从事转基因林木种子生产经营的，应当提供转基因林木安全证书。</p> <p>6、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的，生产经营者应当在有效期届满三十日前提出延续的书面申请，提交延续《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申请表和上一年度生产经营情况说明。</p> <p>7、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注明事项发生变更的，生产经营者应当自变更之日起30日内提出变更的书面申请和相应的项目变更证明材料，同时将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交回原发证机关。</p>	1	1、营业执照或者法人证书、法人身份证件（原件）；单位还应当提供章程。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6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出售、收购、利用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产品经营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涉企	1.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申请表 2. 申请人身份有效文件。 3. 从事相关活动的背景材料或年度报告。 4. 出售、购买、利用野生动物或其制品的合同（或协议）以及实施方案 5. 野生动物或其产品来源的有效文件或说明材料	2	1. 申请人身份有效文件。 2. 从事相关活动的背景材料或年度报告。
6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项目申请报告；(原件：2份 复印件：0)(原件：2份) 附件：（1）以划拨方式提供国有土地使用权的项目，提交城乡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选址意见书原件；（原件1份，复印件2份）（2）需要新征土地的项目，提交国土资源（海洋）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项目用地（用海）预审意见原件（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明确可以不进行用地预审的情形除外）；（原件1份，复印件2份）	1	需要新征土地的项目，提交国土资源（海洋）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项目用地（用海）预审意见原件（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明确可以不进行用地预审的
6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企业投资城镇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处理等其他城建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1. 项目单位申请核准项目的请示；（原件；复印件3份，附电子版）2. 项目申请报告；（原件；复印件3份，附电子版）3. 建设项目用地（用海）预审和选址意见书；（原件；复印件3份，附电子版）注：材料由政府部门出具，非申请人编制材料。4. 合作各方签署的投资意向书或增资、并购项目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外商投资项目）；（原件；复印件3份，附电子版）注：外商投资项目，须提供。5. 以国有资产出资的，需由有关主管部门出具的确认文件（外商投资项目）（原件；复印件3份，附电子版）注：外商投资项目涉及国有资产出资的，必须提供。材料由政府部门出具，非申请人编制材料。6、合作各方的资信证明和营业执照证明（外商投资项目）（原件；复印件3份，附电子版）注：外商投资项目，须提供。材料由政府部门出具，非申请人编制材料。7、需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项目，应提供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或风险等级确认意见（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或其指定的部门、单位出具）（原件；复印件3份，附电子版）注：	1	需要新征土地的项目，提交国土资源（海洋）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项目用地（用海）预审意见原件（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明确可以不进行用地预审的情形除外）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6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p>1、人防行政审批申请书（原件1份）；</p> <p>2、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原件3份）；</p> <p>3、人防工程质量监督报告（原件1份）；</p> <p>4、人防工程验收报告（备-2）（原件1份）；</p> <p>5、规划、消防或住建等部门出具的验收认可文件（复印件1份，原件核对）；</p> <p>6、施工单位签署的人防工程质量保修书（原件1份）；</p> <p>7、人防工程建筑竣工图设计说明及总平面图（复印件1份，原件核对）。</p> <p>注：1、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须正反面打印，并填写规范，不能随意涂改；</p> <p>2、2013年1月1日前取得《结建防空地下室设计意见书》的项目需提供人防工程项目审批文件（包括结建防空地下室设计意见书、方案审查意见、施工图审查意见、防空地下室建设许可证、收费项目还需要提供易地建设费缴费单）（复印件1份）；</p> <p>3、规划部门验收合格文件中建筑面积与《结建防空地下室设计意见书》上的建筑面积不一致，需提供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规划变更意见及附图；</p> <p>4、复印件均须加盖申请单位（人）印章，并在印章处注明“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字样，签署经办人及日期。</p>	1	人防行政审批申请书（原件1份）；
6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开发利用人防工程和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1、黄岛区人民防空工程平时使用申请书（原件1份）；</p> <p>2、竣工验收备案资料（复印件1份，核对原件）；</p> <p>3、黄岛区人民防空工程基本情况登记表（原件1份）；</p> <p>4、维护管理及安全生产责任承诺书（原件1份）。</p>	1	竣工验收备案所需资料(原件：1份；复印件：1份)
6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人防工程拆除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1、计划执行拆除单位的申请(原件1份)；</p> <p>2、涉及拆除人防工程或设施的批准图纸及人防主管部门同意拆除的批准文件（复印件1份，核对原件）；</p> <p>3、拆除安全施工方案（原件1份）；</p> <p>4、申请人对所提报材料（文件、图纸、光盘等）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一切相关法律责任的书面承诺（原件1份）。</p>	1	申请人对所提报材料（文件、图纸、光盘等）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一切相关法律责任的书面承诺（原件1份）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6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筑业企业资质许可（企业合并（吸收合并及新设合并）的重新核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申请表(原件：1份)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变更、遗失补办申请审核表(原件：1份)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 原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 公司章程原件扫描件一份(原件：1份) 工商部门出具的原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销证明或跨省迁出证明(原件：1份) 新企业无资质的，需提供经省级注册管理部门批准的注册建造师初始注册或变更注册材料原件扫描件一份(原件：1份) 改制、重组、分立等方案(原件：1份) 企业股东（代表）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原件扫描件一份，国有企业职工代表大会的决议原件扫描件一份(原件：1份)	1	公司章程原件扫描件一份
7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筑业企业资质许可（企业全资子公司间重组分立的重新核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申请表(原件：1份)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变更、遗失补办申请审核表(原件：1份)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 原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 公司章程原件扫描件一份(原件：1份) 新企业无资质的，需提供经省级注册管理部门批准的注册建造师初始注册或变更注册材料原件扫描件一份(原件：1份) 改制、重组、分立等方案(原件：1份) 企业股东（代表）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原件扫描件一份，国有企业职工代表大会的决议原件扫描件一份(原件：1份)	1	公司章程原件扫描件一份
7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筑业企业资质许可（企业外资退出的重新核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申请表(原件：1份)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变更、遗失补办申请审核表(原件：1份)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 原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 公司章程原件扫描件一份(原件：1份) 企业股东（代表）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原件扫描件一份，国	1	公司章程原件扫描件一份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7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筑业企业资质许可（新办）	行政许可	承诺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申请表(原件：1份)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 新企业的公司章程(原件：1份) 办公场所证明，属于自有产权的出具产权证；属于租用或借用的，出具出租（借）方产权证和双方租赁合同或借用协议(原件：1份) 资质标准要求的主要设备购置发票(原件：1份) 注册建造师注册情况承诺书(原件：1份)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原件：1份) 技术负责人身份证、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或技能证书(原件：1份) 技术工人的身份证、职业培训合格证书或职业技能证书(原件：1份) 企业主要人员（技术负责人、职称人员、技术工人、注册建造师）社保情况承诺书(原件：1份) 技术负责人（或注册建造师）基本情况及业绩表(原件：1份)	1	标准要求的主要设备购置发票
7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筑业企业资质许可（延续）	行政许可	承诺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申请表(原件：1份)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 申报资质上一年度或当期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1份) 标准要求的厂房证明，属于自由产权的出具产权证原件扫描件一份；属于租用或借用的，出具出租（借）方产权证和双方租赁合同或借用协议(原件：1份) 标准要求的主要设备购置发票(原件：1份) 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1份)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原件扫描件一份（此项仅限最低等级资质提报）(原件：1份) 技术负责人身份证、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或技能证书(原件：1份) 技术工人的身份证、职业培训合格证书或职业技能证书原件扫描件一份(原件：1份) 企业主要人员（最低等级资质包括技术负责人、职称人员、技术工人、注册建造师，非最低等级资质仅提交技术负责人）社保情况承诺书(申报前3个月的社保)(原件：1份) 标准要求的注册建造师身份证、执业资格证书(原件复印件一份)（仅限最低等级资质提供）(原件：1份)	1	标准要求的主要设备购置发票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7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筑业企业资质许可（增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申请表(原件：1份)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 申报资质上一年度或当期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1份) 资质标准要求的主要设备购置发票(原件：1份) 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1份)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原件：1份) 技术负责人身份证明、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或技能证书(原件：1份) 技术工人的身份证明、职业培训合格证书或职业技能证书(原件：1份) 企业主要人员（技术负责人、职称人员、现场管理人员、技术工人、注册建造师）社保情况承诺书(原件：1份) 技术负责人（或注册建造师）基本情况及业绩表(原件：1份) 资质标准要求的注册建造师身份证、执业资格证书(原件：1份)	1	标准要求的主要设备购置发票
7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1、拆除改动城市排水设施申请表； 2、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资料以及规划批准的新建排水设施设计施工图。（含电子版光盘）（复印件1份）； 3、排水设施产权人、产权单位意见或双方协议（原件1份）； 4、排水设施迁移、改建方案（重大改建项目应进行多方案比选），方案包含：（1）拆除改动排水设施对汇水区域及排水管网排水影响分析报告；（2）临时排水方案或过渡措施。（原件1份）	1	排水设施产权人、产权单位意见或双方协议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7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卫设施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1、拆除城市环境卫生设施审批申请表并附现状图(原件1份)； 2、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的，提供建设工程规划审查意见或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复印件一份）； 3、关于设施权属关系情况和设施因丧失使用功能或其功能被其他设施替代需要拆除迁移的承诺书中(原件2份)；； 4、拆除方案，需重建公共环卫设施的，提供设计方案、建设标准及完成时间(原件1份)； 5、防止污染的措施(原件1份)	1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的，提供建设工程规划审查意见或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7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城市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1、申请表（原件1份）； 2、规划部门盖章的总平面图（复印件1份）； 3、建设项目绿化工程设计方案图件(盖设计单位资质章及建设单位公章)原件2份，附电子版1份)； 4、设计单位风景园林设计资质证书	1	设计单位风景园林设计资质证书
7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1、申请表(原件：1份) 2、建设工程需提交规划批准文件及配套施工图(复印件：1份)	1	规划批准文件
7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供热经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1、山东省供热经营许可申请表（一式一份）(原件1份)；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安全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和聘任文件，高级职称必须是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或原人事厅或国家规定具有高级职称评审资格的单位评审核发的职称证书(复印件1份)； 3、热源配置情况的文字材料（包括供热能力与供热规模的匹配情况），外购热源的提供供用热合同(原件1份，复印件1份)； 4、热源与主干管网项目建设审批文件：热源与主干管网项目立项批复文件、城市规划许可文件，施工许可证、压力容器合格证，工程竣工验收资料（该项资料可容缺受理）；（复印件1份)； 5、法定机构出具的锅炉压力容器检验合格报告(复印件1份)； 6、供热经营许可证核发（新办或延期）承诺书(原件2份)	1	供热经营许可证核发（新办或延期）承诺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8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供热经营许可证核发（供热经营许可证延期）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1、山东省供热经营许可证申请表（一式一份，附电子文档）（原件1份）；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安全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和聘任文件，高级职称必须是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或原人事厅或国家规定具有高级职称评审资格的单位评审核发的职称证书（复印件1份）； 3、热源配置情况的文字材料（包括供热能力与供热规模的匹配情况），外购热源的提供供用热合同（原件1份，复印件1份）； 4、热源与主干管网项目建设审批文件：热源与主干管网项目立项批复文件、城市规划许可文件，施工许可证、压力容器合格证，工程竣工验收资料；（复印件1份）； 5、法定机构出具的锅炉压力容器检验合格报告（复印件1份）； 6、供热经营许可证核发（新办或延期）承诺书（原件2份）； 7、申请供热经营许可证延续的，企业应提供上一个采暖期供热服务质量、供热能耗及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的书面材料（原件1份）。	1	第6项：供热经营许可证核发（新办或延期）承诺书
8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1、申请表； 2、建设工程需提交规划批准文件及配套施工图； 3、挖掘道路需提交掘路方案（包括影响范围内地下管线资料及保护措施）、临时占用道路需提供安全保障措施	1	第2项：建设工程需提交规划批准文件及配套施工图
8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1、审批表（原件1份）； 2、通行时间和行驶路线、防护措施及处置意外事故的应急预案（原件1份）； 3、对桥梁安全的影响评估报告（复印件1份）。	1	对桥梁安全的影响评估报告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8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文件审查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申报表(原件:1份)</p> <p>勘察设计质量安全承诺书(或综合审图机构出具的施工图综合审图意见书)(原件:1份)</p> <p>工程终身责任制表格(加盖建设单位公章和设计单位公章)(原件:1份)</p> <p>消防设计专篇、人防工程消防设计专篇(有人防工程的项目)(原件:1份)</p> <p>以下信息无法通过网络共享获取的,还需要申请人提供---1、土建工程: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2、装修工程:①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或消防验收意见(1998年9月1日前投入使用的建筑不能提供消防验收意见的,可以提供房产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②如改变原使用性质或改变外立面需提报规划部门审查意见,不改变使用性质且不变动外立面的需要提报装饰装修不改变外立面的承诺书。(复印件:1份)</p>	1	(装修工程)不改变外立面的承诺书
8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房屋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原件(原件:1份)</p> <p>2、建设工程用地批准手续(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4、勘察设计质量安全承诺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5、施工中标通知书(政府投资类)、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6、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书,建筑工程安全监督登记表(原件:1份)</p> <p>7、施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承诺书(原件:1份)</p>	1	勘察设计质量安全承诺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8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原件:1份) 2、建设工程用地批准手续(原件:1份;复印件:1份) 3、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原件:1份;复印件:1份) 4、勘察设计质量安全承诺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 5、施工中标通知书(政府投资类)或招标控制价备案登记告知承诺书(社会投资类)、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原件:1份;复印件:1份) 6、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 (原件:1份) 7、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书, 建筑工程安全监督登记表(原件:1份) 8、施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承诺书(原件:1份) 9、基础设施配套费核定表、供热配套费核定表、人防易地建设费、劳务工资保证金缴存回执单或保证保险单(复印件:1份)	1	勘察设计质量安全承诺书
8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许可证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表(原件:1份) 2、不动产权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建设单位与不动产权证所有人不一致的应提供所有权人同意装饰装修的书面证明和经房管部门备案的房屋租赁合同)(原件:1份;复印件:1份) 3、规划部门审查意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或装饰装修不改变外立面的承诺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 4、勘察设计质量安全承诺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 5、中标通知书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政府投资项目); 招标控制价备案登记告知承诺书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社会投资项目)(原件:1份;复印件:1份) 6、施工合同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原件:1份;复印件:1份) 7、建设工程质量监督书、房屋建筑工程安全监督登记表(原件:1份) 8、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原件:1份) 9、施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承诺书原件(原件:1份)	1	勘察设计质量安全承诺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8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质量监督、安全监督、施工许可核准合并办理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1、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登记表(原件:1份) 工程质量监督员选择单(原件:1份) 2、建筑工程安全监督登记表(原件:1份) 3、《施工现场周边环境安全评估表》(市政工程可不提供)(原件:1份) 4、税务机关开具的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费发票(原件:1份) 5、山东省社会保险基金专用票据(人社局缴纳工伤保险)(市政工程可不提供)(原件:1份) 6、地下管线查询回执单(房建项目可不提供)(原件:1份) 7、山东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现场踏勘记录表原件(原件:1份) 8、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申请表原件(原件:1份) 9、建设工程用地批准手续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原件:1份) 10、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原件:1份) 11、勘察设计质量安全承诺书(原件:1份) 12、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规定的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图纸及技术资料(其他建设工程)(市政工程不提供)(原件:1份) 13、中标通知书(政府投资项目)或招标控制价备案登记告知承诺书(社会类投资项目)(原件:1份) 14、施工合同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原件:1份) 15、施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承诺书(原件:1份) 16、基础设施配套费核定表、供热配套费核定表、人防易地建设费、劳务工资保证金缴存回执单或保证保险单(原件:1份;复印件:1份)	1	勘察设计质量安全承诺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8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民办职业（消防除外）培训机构的变更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1. 举办者变更①变更办学事项申请表。（原件1份，纸质）②学校理事会（董事会）决议。（原件1份，纸质）③原举办者提出的变更申请，其中个人举办者，还需提交本人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纸质）、身份证原件；法人组织举办者，需提交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营业执照及复印件（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纸质）。④现举办者的资格证明，其中个人举办者，需提交本人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纸质）、身份证原件；法人组织举办者，需提交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营业执照及复印件（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纸质）⑤具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资产财务清算报告。（原件1份，纸质）⑥现举办者的出资证明，包括：资产来源、资金数额及有效证明文件，并载明产权。（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纸质）（原件：1份）</p> <p>2. 学校分立：须经学校理事会或者董事会同意，由举办者向审批机关提出申请，按新设立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要求提交材料，经批准后变更。（原件：1份）</p> <p>3. 学校合并：①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吸收合并的，加入方依法进行财务清算，注销办学许可证；接纳方需提交以下材料：变更办学事项申请表（原件1份，纸质）；学校理事会（董事会）决议（原件1份，纸质）；涉及其它办学事项变更的，参照变更该办学事项的要求提供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纸质）②民办职业培训学校新设合并的，按新设立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要求提交材料。（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4. 变更学校名称：民办职业培训学校提出名称变更申请前，应向登记管理机关进行名称查询。申请时需提交以下材料：①变更办学事项申请表。（原件1份，纸质）②学校理事会（董事会）决议。（原件1份，纸质）（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5. 变更办学地址：①变更办学事项申请表。（原件1份，纸质）②学校理事会（董事会）决议。（原件1份，纸质）③新办学地址的房产证明、消防验收合格证明，其中，属租赁场所的，需提交房屋租赁协议和租赁费缴纳证明，属于转租场所的，还需另外提供所有权人的同意办学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纸质）（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1	学校理事会决议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8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民办职业（消防除外）培训机构的筹设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申办报告(原件：1份)</p> <p>举办者的资格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有两个以上举办者的，应当提交联合办学协议，明确主要包含各举办者的出资数额、出资方式、权利义务、举办者的排序、争议解决办法内容(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资产来源、资金数额及有效证明文件（要发票），并载明产权。(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属捐赠性质的校产须提交捐赠协议，载明捐赠人的姓名、所捐资产的数额、用途和管理方法及有效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1	属捐赠性质的校产须提交捐赠协议，载明捐赠人的姓名、所捐资产的数额、用途和管理方法及有效证明。
9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民办职业（消防除外）培训机构的设立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筹设批准书和筹设情况报告(原件：1份)</p> <p>《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审批表》(原件：1份)</p> <p>学校章程、首届学校理事会、董事会或其他决策机构组成人员名单(原件：1份)</p> <p>学校资产的有效证明（要发票）和验资报告(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校长及主要行政负责人、教师、财会人员的资格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培训职业、技能相对应的教学（培训）计划、大纲和教材(原件：1份)</p> <p>可供合法使用的办学场地的有效证明。包括房屋产权证复印件（需加盖产权单位公章）、消防验收合格证明、租赁协议（载明租借面积、期限、租金计算和交付方式内容）。举办者以自有场所办学的，应当提供办学场所的房屋产权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拟订的11项管理制度（1.行政管理制度2.教学管理制度3.安全管理制度4.员工管理制度5.学生管理制度6.档案管理制度7.资产管理制度8.财务管理制度9.收费和退费管理制度10.设施设备管理制度11.教师培训及考核制度）。(原件：1份)</p> <p>学校党组织建设情况(原件：1份)</p> <p>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1份)</p>		筹设批准书
9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民办职业（消防除外）培训学校终止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终止办学申请(原件：1份)</p> <p>具有法律效力的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财务清算报告(原件：1份)</p> <p>《办学许可证》正、副本。(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1	《办学许可证》副本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9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提供校车服务车辆停止运营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1. 校车停止运营申请表(原件: 1份) 校车标牌(原件: 1份)	1	校车标牌(原件: 1份)
9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校车使用许可(变更校车驾驶人)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变更校车驾驶人申请表(含校车运行方案)(原件: 1份) 机动车行驶证(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校车驾驶人驾驶证(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校车驾驶人身份证(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1	校车驾驶人身份证(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9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校车使用许可(变更校车行驶线路、站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变更校车行驶线路(站点)申请表(附校车运行方案)(原件: 1份) 机动车行驶证;(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1	机动车行驶证;(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9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校车使用许可(新申请)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校车所属单位关于校车使用许可申请;校车使用许可申请表(附校车运行方案);校车和校车驾驶员使用许可审核表;(原件: 1份) 校车安全管理制度(属校车运营单位提供校车服务的,需另提供与服务学校签订的校车服务协议)(原件: 1份) 校车所属单位的法人资格证明(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或工商营业执照)(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机动车登记证书、机动车行驶证;(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校车驾驶人身份证、驾驶证;(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校车所属单位与汽车维修企业签订的校车维修协议,汽车维修资质证明;(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机动车承运人责任险投保单。(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1	校车驾驶人身份证、驾驶证;(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9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滑雪）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申请书。申请书应当包括申请人的名称、住所，拟经营的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拟成立经营机构的名称、地址、经营场所等内容；（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的说明性材料（详见附件，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或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授权的检查、检测、认证机构出具，需要合格证明的须出具合格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经营场所的所有权和使用权证明（审核原件收复印）；（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社会体育指导员（滑雪）的职业资格证书（审核原件收复印件）；（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滑雪人员须知、滑雪者行为与安全守则，治安保卫、安全救护、卫生检查、设备维修、人员服务岗位责任制度）的书面材料已制定承诺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负责人（法人代表）基本情况表（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1	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滑雪人员须知、滑雪者行为与安全守则，治安保卫、安全救护、卫生检查、设备维修、人员服务岗位责任制度）的书面材料已制定承诺书；
9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攀岩）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申请书。申请书应当包括申请人的名称、住所，拟经营的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拟成立经营机构的名称、地址、经营场所等内容；（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的说明性材料（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或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授权的检查、检测、认证机构出具，需要合格证明的须出具合格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经营场所的所有权和使用权证明（审核原件收复印）；（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社会体育指导员（攀岩）的职业资格证书（审核原件收复印件）；（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攀岩人员须知、设施设备安全检查制度、治安保卫、安全救护、卫生检查、设备维修、人员服务岗位责任制度）的书面材料已制定承诺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负责人（法人代表）基本情况表（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1	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攀岩人员须知、设施设备安全检查制度、治安保卫、安全救护、卫生检查、设备维修、人员服务岗位责任制度）的书面材料已制定承诺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9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潜水）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申请书。申请书应当包括申请人的名称、住所，拟经营的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拟成立经营机构的名称、地址、经营场所等内容；（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的说明性材料（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或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授权的检查、检测、认证机构出具，需要合格证明的须出具合格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经营场所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证明（在海域做潜水的，需提供海域使用证明）（审核原件收复印）（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社会体育指导员（潜水）的职业资格证书（审核原件收复印件）；（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潜水人员须知、溺水抢救操作规程、溺水事故处理制度、治安保卫、安全救护、卫生检查、设备维修、人员服务岗位责任制度）的书面材料已经制定承诺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负责人（法人代表）基本情况表（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1	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潜水人员须知、溺水抢救操作规程、溺水事故处理制度、治安保卫、安全救护、卫生检查、设备维修、人员服务岗位责任制度）的书面材料已经制定承诺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9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游泳）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申请书。申请书应当包括申请人的名称、住所，拟经营的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拟成立经营机构的名称、地址、经营场所等内容；（原件：1份）</p> <p>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经营场所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证明。使用场地是个人拥有的具有房产证，场地租赁的需同时提供租赁合同，租赁期限必须为一年以上（审核原件）（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游泳场所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的说明性材料（详见附件，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或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授权的检查、检测、认证机构出具）；（原件：1份）</p> <p>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社会体育指导员（游泳）、游泳救生员职业资格证书（审核原件收复印件），（水面面积在250m²以下的游泳池，应至少配备游泳救生员3名，水面面积在250m²以上的游泳池，应按面积每增加250m²及以内，增加1人的比例配备固定游泳救生员，至少设有流动救生员1名）（原件：1份）</p> <p>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深水游泳合格证验证制度、溺水抢救操作规程、溺水事故处理制度、救生员定期培训制度以及治安保卫、安全救护、卫生检查、设备维修、人员服务岗位责任制度等）的书面材料已制定承诺书；（原件：1份）</p> <p>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负责人（法人代表）基本情况表（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1	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深水游泳合格证验证制度、溺水抢救操作规程、溺水事故处理制度、救生员定期培训制度以及治安保卫、安全救护、卫生检查、设备维修、人员服务岗位责任制度等）的书面材料已制定承诺书；
10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变更（单位名称、法人、负责人、经营场所等）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许可变更登记表（特别说明：经营场所变更的，与新申办中对经营场所及人员的有关要求一致）（原件：1份）</p> <p>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原件：1份）</p> <p>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企业登记信息查询结果（因营业执照变更而变更的事项提供）（原件：1份）</p> <p>变更后法人、负责人基本情况表（仅限于法人、负责人变更使用）（原件：1份）</p> <p>授权委托书（分支机构进行变更的，需要总公司授权）（原件：1份）</p>	1	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副本）； 企业登记信息查询结果（因营业执照变更而变更的事项提供）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0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游泳馆一照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一照通申请书；《卫生许可证》申请表；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登记表(原件：1份)</p> <p>由全体股东签署的公司章程(原件：1份)</p> <p>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经理的任职文件；◆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提交股东决定或股东会决议，对《公司法》和章程规定公司组织机构人员任职须经董事会、监事会等形式产生的，还需提交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等相关材料。(原件：1份)</p> <p>经营场所的所有权或使用权证明。使用场地是个人拥有的具有房产证，场地租赁的需同时提供租赁合同，租赁期限必须为一年以上(审核原件收复印件)；(复印件：1份)</p> <p>游泳场所体育设施符合国家标准的说明性材料(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体育主管部门或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授权的检查、检测、认证机构出具)；(原件：1份)</p> <p>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游泳救生员职业资格证书(审核原件收复印件)，(水面面积在250m²以下的游泳池，应至少配备游泳救生员3名，水面面积在250m²以上的游泳池，应按面积每增加250m²及以内，增加1人的比例配备固定游泳救生员，至少设有流动救生员1名)(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签订承诺书：1. 已制定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承诺书(深水游泳合格证验证制度、溺水抢救操作规程、溺水事故处理制度、救生员定期培训制度以及治安保卫、安全救护、卫生检查、设备维修、人员服务岗位责任制度等)的书面材料；2. 签订《公共场所卫生许可承诺告知书》。在承诺期限内，向现场卫生监督执法人员提供以下材料：a、卫生管理制度；b、从业人员健康证明复印件；c、卫生知识培训考核材料；d、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原件，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应当提供其卫生监测或者评价报告原件。(原件：1份)</p> <p>公共场所地址方位示意图、平面图和卫生设施平面布局图(需标明面积、场所用途、清洗、消毒等有关设备位置和卫</p>	1	卫教文体：签订《公共场所卫生许可承诺告知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0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筹设民办中等及以下非学历学校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申办报告（内容主要包括：可行性论证、举办者、培养目标、办学规模、办学层次、办学形式、办学条件、内部管理体制机制、经费筹措与管理使用等。原件3份）（原件：1份）</p> <p>举办者的资格证明材料。营利性：社会组织举办者提交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身份证，决策机构或权力机构负责人身份证。非营利性：社会组织举办者提交营业执照。个人举办者提交本人身份证。两个以上举办者联合举办培训机构的，应当提交合作办学协议。（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资产来源、资金数额及有效证明文件（存款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土地房屋所有权证明、房屋租赁合同（租借期不少于2年）（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1	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
10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筹设民办中等以下学历学校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申办报告（内容主要包括：可行性论证、举办者、培养目标、办学规模、办学层次、办学形式、办学条件、内部管理体制机制、经费筹措与管理使用等。）（原件：1份）</p> <p>举办者的资格证明材料。社会组织举办者应提交营业执照。个人举办者应提交本人户口本、身份证、具有政治权利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证明（可个人承诺）（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资产来源、资金数额及有效证明文件，并载明产权（办学场所土地在举办者名下的有效证明文件，利用闲置国有资产办学的，提供经同级财政部门或相关部门批准后的租赁合同或转让手续；举办者名下具有不低于相应注册资金数额的银行存款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属捐赠性质的校产须提交捐赠协议，载明捐赠人的姓名、所捐资产的数额、用途和管理方法及相关有效证明文件（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1	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0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筹设学前教育机构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原件：1份） 幼儿园所在镇街盖章同意的《拟办学前教育机构筹设申请表》（原件：1份） 申办报告。主要包括：学前教育机构举办者（或法定代表人）及管理者情况、办园性质（公办、民办）、招生对象、办园规模、办园形式（全日制设餐、全日制不设餐、寄宿制等）、内部管理体制、经费筹措与管理使用。（原件：1份） 举办者资格证明。举办者是法人单位的，提供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举办者是个人的，需提供身份证、户口本、学历证书、无犯罪记录证明（可本人书面承诺）；（原件：1份；复印件：1份） 园舍房屋所有权证明（房屋产权证。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提供房屋合法建设手续、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以及房屋权属证明材料）、房屋抗震安全鉴定报告；属租赁的，应提交房屋租赁合同；属无偿借用的，应提交无偿借用合同。（原件：1份；复印件：1份） 办园资产来源、资金数额及有效证明文件（银行出具举办者存款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 联合办园的，还应提交联合办园协议书。（原件：1份）	1	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
10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民办学校终止办学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民办学校终止办学申请；（原件：1份） 学校决策机构（董事会、理事会或者校务委员会）关于学校终止办学的决议（原件：1份） 财务清算报告；（原件：1份；复印件：1份） 《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正、副本（原件：1份）	1	学校决策机构（董事会、理事会或者校务委员会）关于学校终止办学的决议（原件：1份）
10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管民办学校变更层次、类别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民办学校层次(类别)变更申请(原件：1份) 民办学校层次(类别)变更同直接设立，需按照变更后办学层次、类别设置标准的要求提交《民办学校审批登记表》及相关证明文件(原件：1份) 原学校章程、修改后的学校章程以及章程变更登记表(修改后的章程需提供二份，批准后盖章退还申请人一份)(原件：1份) 《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正、副本(原件：1份)	1	原学校章程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0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管民办学校变更地址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民办学校地址变更申请(原件: 1份) 民办学校地址变更申请表(原件: 1份) 原学校章程、修改后的学校章程以及章程变更登记表(原件: 2份) 校舍房屋所有权证明(房屋产权证)。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 提供房屋合法建设手续、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以及房屋权属证明材料。属租赁的, 应提交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申请办学之日起不少于2年); 属无偿借用的, 应提交无偿借用合同(无偿借用期限自申请办学之日起不少于2年)。(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消防验收合格证明(建筑面积小于300m ² 的无需办理; 建筑面积大于300m ² 小于1000m ² 且投资低于30万元的无需办理, 但需提供有资质机构出具的装修工程市场价值评估报告)(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原《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1份)	1	原学校章程
10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管民办学校变更举办者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民办学校举办者变更登记表(原件: 1份) 原学校章程、修改后的学校章程以及章程变更登记表(章程变更登记表提交二份, 批准后盖章退还申请人一份)(原件: 1份) 财务清算报告(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新举办者的资格证明材料(举办者的资格证明材料: 社会组织举办者提交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信用承诺书; 个人举办者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信用承诺书; 两个以上举办者联合举办培训机构的, 还应当提交合作办学协议, 明确各举办者的出资数额、出资方式、权利义务、举办者的排序、争议解决办法等内容; 民办学校举办者再申请举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 还应当提交其举办或者参与举办的现有民办学校的法人登记证书、校舍房屋产权证明;) (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原《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1份)	2	身份证、营业执照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0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管民办学校变更学校名称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原件：1份） 区管民办学校名称变更申请表（原件：1份） 《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 原学校章程（原件1份）、修改后的学校章程以及章程核准表（原件2份）（原件：2份） 《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正、副本（原件）（原件：1份） 如变更后的学校名称涉及到专业变化，增加了新的专业类别，如“XXX文化培训学校”变更为“XXX文化艺术培训学校”，除提供以上1-4条申请材料外，还需提供以下申请材料：（1）学校新增专业申请表（原件2份）；（2）新增专业教学计划（原件2份）；（3）新增专业任课教师情况一览表（原件2份）；（4）新增专业任课教师学历证书、教师资格证书。（原件：1份）	0	无
11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管民办学校分立、合并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关于民办学校分立（合并）申请（原件：1份） 民办学校分立（合并）同直接设立，应按照分立、合并后的要求提交《民办学校审批登记表》及相关证明文件（章程需提交二份，批准后盖章退还申请人一份）（原件：1份） 学校决策机构（董事会、理事会或者校务委员会）关于学校分立（合并）的决议（原件：1份） 财务清算报告（原件：1份；复印件：1份） 原《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正、副本（原件：1份）	1	学校决策机构（董事会、理事会或者校务委员会）关于学校分立（合并）的决议
11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区管民办学校校长变更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校长变更表（原件：1份） 理（董）事会决议（原件：1份） 办学许可证正、副本（原件：1份） 若校长为理（董）事会成员，还需提供章程变更登记表、原章程与新章程（原件：1份）	3	若校长为理（董）事会成员，还需提供章程变更登记表、原章程与新章程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1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设立民办中等及以下非学历学校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已批准筹设的提供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未经筹设直接申请设立的提供《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原件：1份）</p> <p>举办者的资格证明材料：社会组织举办者应提交法人登记证书或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信用承诺书；决策机构或权力机构负责人身份证、信用承诺书。个人举办者应提交本人身份证、信用承诺书。两个以上举办者的，需提交合作办学协议，明确各举办者的出资数额、出资方式、权利义务，举办者的排序、争议解决办法等内容。出资计入学校注册资本的，应当明确各举办者计入注册资本的出资数额、出资方式、占注册资本的比例。（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青岛市民办学校审批登记表（营利性/非营利性）（章程需提交2份，审批机关盖骑缝章后退还申请人一份）（原件：1份）</p> <p>校长学历证书；教师学历证书、资格证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校舍房屋所有权证明（房屋产权证。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提供房屋合法建设手续、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以及房屋权属证明材料）。属租赁的，应提交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申请办学之日起不少于2年）；属无偿借用的，应提交无偿借用合同（无偿借用期限自申请办学之日起不少于2年）（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六）校舍消防安全证明材料。1. 1998年9月以前建设使用且建筑主体未发生改、扩建的，以及建筑面积在300平方米以下或者工程投资额30万元以下的，不需要办理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或备案手续，但须符合消防安全要求；2. 1998年9月1日后新建、扩建或改建（含室内装修、用途变更）的，建筑面积大于300平方米且小于1000平方米，同时工程投资额在30万元以上的，应当办理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手续；3. 建筑面积大于1000平方米且工程投资额在30万元以上的，应当办理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手续。4. 消防安全证明佐证材料。工程投资额30万元以下的，需根据现场勘验情况确认是否需要提供有资质机构出具的装修工程市场价值评估报告。（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1	已批准筹设的提供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未经筹设直接申请设立的提供《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1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学前教育机构变更办园规模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学前教育机构办园规模变更登记表(原件:1份) 学前教育机构原章程、修改后的章程(盖骑缝章)及章程变更登记表(原件:1份) 新增学前教育机构工作人员(教师及工作人员)身份证明、学历证明、专业资格证明、健康合格证明、无犯罪记录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 《山东省学前教育机构登记注册合格证》正、副本(原件:1份) 新增园舍的,还需提供相应房产证、房屋抗震安全鉴定、《消防验收合格证明》、《托幼机构卫生评价报告》(原件:1份)	3	新增学前教育机构工作人员(教师及工作人员)身份证明、学历证明、专业资格证明、健康合格证明、无犯罪记录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
11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学前教育机构变更地址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学前教育机构变更地址申请(原件:1份) 学前教育机构原章程、修改后的章程(盖骑缝章)及章程变更登记表(原件:2份) 房屋使用证明。房产证、房屋抗震安全鉴定报告;属租赁的,应提交具有法律效力的房屋租赁合同;所有权属自有者,应提交所有权证明;属无偿借用的,应提交无偿借用合同;(原件:1份;复印件:1份) 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消防验收合格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 卫生计生行政部门依法确定专业机构出具的《托幼机构卫生评价报告》。(原件:1份;复印件:1份) 食品药品监管部门核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原件:1份;复印件:1份) 原《登记注册合格证》正本副本(原件:1份)	1	学前教育机构原章程
11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学前教育机构变更负责人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学前教育机构变更负责人申请表(原件:1份) 学前教育机构原章程、修改后的章程(盖骑缝章)及章程变更登记表(原件:1份) 新负责人的资格证明材料。包括本人身份证、无犯罪记录证明、学历证明、专业资格证明(幼儿园教师资格证、园长任职资格证或岗位培训合格证)、健康合格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 《山东省学前教育机构登记注册合格证》正、副本(原件:1份)	3	新负责人的资格证明材料。包括本人身份证、无犯罪记录证明、学历证明、专业资格证明(幼儿园教师资格证、园长任职资格证或岗位培训合格证)、健康合格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1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学前教育机构变更举办者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学前教育机构变更举办者申请(原件: 1份)</p> <p>学前教育机构变更举办者申请表(原件: 1份)</p> <p>学前教育机构原章程、修改后的章程(盖骑缝章)及章程变更登记表(原件: 2份)</p> <p>新举办者的资格证明材料。举办者是社会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 举办者属个人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户口本、学历证书、派出所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等(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财务清算报告(原件: 1份)</p> <p>原《山东省学前教育机构登记注册合格证》正、副本(原件: 1份)</p> <p>联合办园的, 还应提交联合办园协议书(原件: 1份)</p>	1	新举办者的资格证明材料。举办者是社会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 举办者属个人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户口本、学历证书、派出所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等(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11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学前教育机构变更名称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 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1. 学前教育机构变更名称申请(内容包括: 变更的原因、学前教育机构举办者、性质、规模、形式、内部管理体制、经费筹措与管理使用等, 并注明变更名称后原注册号不变); (原件: 1份)</p> <p>学前教育机构变更名称申请表(原件: 1份)</p> <p>学前教育机构原章程、修改后的章程(原件: 2份)</p> <p>《山东省学前教育机构登记注册合格证》正、副本(原件: 1份)</p>	1	《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 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1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学前教育机构分立、合并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学前教育机构分立（合并）申请(原件：1份)</p> <p>《山东省举办学前教育机构登记注册登记表》及相关证明文件(原件：1份)</p> <p>学前教育机构决策机构关于学前教育机构分立（合并）的决议（原件：1份)</p> <p>原学前教育机构章程，分立（合并）后的学前教育机构章程及章程变更登记表(原件：2份)</p> <p>财务清算报告（原件：1份)</p> <p>《山东省学前教育机构登记注册合格证》正、副本（原件：1份)</p>	1	原学前教育机构章程
11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学前教育机构终止办园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学前教育机构终止办园申请（原件：1份)</p> <p>学前教育机构董事会（理事会或园委会）关于终止办学的决议(原件：1份)</p> <p>学前教育机构资产清算报告(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幼儿安置及教职工分流安置方案(原件：1份)</p> <p>《山东省学前教育机构登记注册合格证》正、副本(原件：1份)</p>	1	幼儿安置及教职工分流安置方案(原件：1份)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2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营利性民办幼儿园设立一照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一)《食品经营许可证》。1.《食品经营许可证》申请书；2.与食品经营相适应的主要设备设施布局、操作流程等文件；3.食品安全自查、从业人员健康管理、进货查验记录、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等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二)举办者资格证明。举办者是法人单位的，提供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举办者是个人的，提供本人身份证、户口本、学历证书、无犯罪记录证明。两个以上举办者联合举办幼儿园的，还应提交联合办园协议书，明确各举办者的出资数额、出资方式、权利义务、举办者的排序、争议解决办法等内容；(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三)已批准筹设的提供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未经筹设直接申请设立的提供《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原件：1份)</p> <p>(四)《民办幼儿园设立登记表(一照通)》；“一照通”申请书(原件：1份)</p> <p>(五)园舍消防安全证明材料 1.1998年9月1日后新建、扩建或改建(含室内装修、用途变更)的，建筑面积大于300平方米且小于1000平方米，同时工程投资额在30万元以上的，应当办理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手续；2.建筑面积大于1000平方米且工程投资额在30万元以上的，应当办理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手续；(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六)《托幼机构卫生评价报告》(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七)安全保卫人员和安全防范设施达标证明；(原件：1份)</p> <p>(八)幼儿园工作人员身份证明、学历证明、专业资格证明(财会人员无需提供)、健康合格证明、无犯罪记录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九)幼儿园资产证明文件。幼儿园注册资金银行进账凭证；幼儿园资产评估报告(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十)未经筹设直接申请正式设立的需提供园舍房屋所有权证明(房屋产权证。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提供房屋合法建</p>	1	已批准筹设的提供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未经筹设直接申请设立的提供《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2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营利性民办中等及以下非学历学校分支机构设立一照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青岛市民办学校审批登记表》（设立分支机构）（原件：1份）</p> <p>《分公司、非法人分支机构、营业单位登记（备案）申请书》；（原件：1份）</p> <p>营利性民办学校办学许可原审批机关的意见； 设立分支机构学校的办学许可证（副本）； 公司章程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以及加盖公司印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副本）； 2017年9月1日前设立的民办学校选择分类登记为营利性民办学校的，需要提供原办学批准文书及变更登记的文书资料。（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校舍房屋使用权证明（房屋产权证）。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提供房屋合法建设手续、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以及房屋权属证明材料。属租赁的，应提交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申请办学之日起不少于2年）；属无偿借用的，应提交无偿借用合同（无偿借用期限自申请办学之日起不少于2年）；（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校舍消防安全证明材料。 1. 1998年9月以前建设使用且建筑主体未发生改、扩建的，以及建筑面积在300平方米以下或者工程投资额30万元以下的，不需要办理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或备案手续，但须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2. 1998年9月1日后新建、扩建或改建（含室内装修、用途变更）的，建筑面积大于300平方米且小于1000平方米，同时工程投资额在30万元以上的，应当办理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手续； 3. 建筑面积大于 1000平方米且工程投资额在30万元以上的，应当办理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手续。 4. 消防安全证明佐证材料。工程投资额30万元以下的，需根据现场勘验情况确认是否需要提供有资质机构出具的装修工程市场价值评估报告。（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注册资金（资本）增资的佐证资料。（总公司基本户增资的银行进帐凭证）（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行政负责人（校长）学历证书；教师学历证书、资格证书；（校长、教师队伍要求详见《青岛市民办教育培训机构设置标准》（青教规〔2018〕3号）第十三条、第十六条）（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1	幼儿安置及教职工分流安置方案(原件：1份)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2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营利性民办中等及以下非学历学校设立一照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一) 已批准筹设的提供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未经筹设直接申请设立的提供《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原件：1份)</p> <p>(二) 举办者的资格证明材料：社会组织举办者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信用承诺书；个人举办者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信用承诺书；两个以上举办者联合举办培训机构的，还应当提交合作办学协议，明确各举办者的出资数额、出资方式、权利义务、举办者的排序、争议解决办法等内容；民办学校举办者再申请举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还应当提交其举办或者参与举办的现有民办学校的法人登记证书、校舍房屋产权证明；(原件：1份)</p> <p>(三) 《营利性民办中等及以下非学历学校设立审批登记表(一证通)》；章程(章程提交两份，审批结束时盖章退还举办者一份)(注意选择适用章程)；(原件：1份)</p> <p>(四) 青岛西海岸新区“一照通”申请书(原件：1份)</p> <p>(五) 校长学历证书；教师学历证书、资格证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六) 校舍房屋所有权证明(房屋产权证)。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提供房屋合法建设手续、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以及房屋权属证明材料。属租赁的，应提交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申请办学之日起不少于2年)；属无偿借用的，应提交无偿借用合同(无偿借用期限自申请办学之日起不少于2年)；(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七) 校舍消防安全证明材料。1. 1998年9月以前建设使用且建筑主体未发生改、扩建的，以及建筑面积在300平方米以下或者工程投资额30万元以下的，不需要办理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或备案手续，但须符合消防安全要求；2. 1998年9月1日后新建、扩建或改建(含室内装修、用途变更)的，建筑面积大于300平方米且小于1000平方米，同时工程投资额在30万元以上的，应当办理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手续；3. 建筑面积大于1000平方米且工程投资额在30万元以上的，应当办理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手续。4. 消防安全证明佐证材料。工程投资额30万元以下的，需根据现场勘</p>	1	已批准筹设的提供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未经筹设直接申请设立的提供《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2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正式设立民办中等以下学历学校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原件：1份）</p> <p>青岛市民办学校审批登记表（章程两份）（原件：1份）</p> <p>学校资产的有效证明文件 1. 利用自有产权用地举办民办学校的，提供校舍、土地在举办者名下或学校名下的证明材料；利用闲置国有资产办学的，提供经同级财政部门或相关部门批准后的租赁合同或转让手续；（批准筹设时已经提供的，本项无需重复提交）（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学校资产的有效证明文件2. 注册资金验资报告（小学不低于400万元，初中不低于600万元；设置含有小学、初中办学层次的，不低于600万元）（原件：1份）</p> <p>校舍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文件资料。（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校长、教师资格证明文件（含学历证书、教师资格证书、校长任职资格培训合格证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1	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2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正式设立学前教育机构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山东省学前教育机构登记注册登记表》（含筹设情况报告或正式设立申请，章程）（原件：1份）</p> <p>批准筹设的另行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未经筹设直接申请正式设立的提供《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原件：1份）</p> <p>园舍消防安全证明材料。 1. 1998年9月1日后新建、扩建或改建（含室内装修、用途变更）的，建筑面积大于300平方米且小于1000平方米，同时工程投资额在30万元以上的，应当办理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手续； 2. 建筑面积大于 1000平方米且工程投资额在30万元以上的，应当办理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手续。（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食品经营许可证》（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托幼机构卫生评价报告》（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安全保卫人员和安全防范设施达标证明（保安上岗证、安保器材）（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办园资产来源、资金数额及有效证明文件（《验资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举办民办学前教育机构风险承诺书（原件：1份）</p> <p>学前教育机构工作人员（拟任园长、教师及其他工作人员）身份证明、学历证明、专业资格证明、健康合格证明、无犯罪记录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未经筹设直接申请正式设立的需提供园舍房屋所有权证明（房屋产权证。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提供房屋合法建设手续、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以及房屋权属证明材料）、房屋抗震安全鉴定报告；属租赁的，应提交房屋租赁合同；属无偿借用的，应提交无偿借用合同。（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1	批准筹设的另行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未经筹设直接申请正式设立的提供《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2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一证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筹设批准书和筹设情况报告(原件: 1份)</p> <p>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审批表、学校章程、首届学校理事会或其他决策机构组成人员名单(原件: 1份)</p> <p>学校资产的有效证明(要发票)和验资报告(原件: 1份)</p> <p>校长及主要行政负责人、教师的资格证明(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培训职业、技能相对应的教学(培训)计划、大纲和教材(教材是非必要材料,但必须是合法合规出版物)(原件: 1份)</p> <p>可供合法使用的办学场地的有效证明。包括房屋产权证复印件(需加盖产权单位公章)、租赁协议(载明租借面积、期限、租金计算和交付方式等)。举办者以自有场所办学的,应当提供办学场所的房屋产权证明(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消防备案验收合格证明(原件: 1份)</p> <p>抗震检测合格证明(如果校舍建设设计抗震裂度为7度以上,需要提供审图中心盖章的设计图纸)(原件: 1份)</p> <p>拟订的各项管理制度(原件: 1份)</p> <p>学校党组织建设情况(原件: 1份)</p> <p>授权委托书(举办者本人办理或举办单位法定代表人办里的,无需本项材料)(原件: 1份)</p>	1	筹设批准书和筹设情况报告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2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非营利性民办幼儿园设立一证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一) 未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 (1.1) 《食品经营许可证》申请书; (1.2) 与食品经营相适应的主要设备设施布局、操作流程文件; (1.3) 食品安全自查、从业人员健康管理、进货查验记录、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等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 (原件: 1份)</p> <p>(二) 已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 (2.1) 《食品经营许可证》清晰照片(原件: 1份)</p> <p>(三) 《民办幼儿园设立登记表(一证通)》; (原件: 1份)</p> <p>(四) 已批准筹设的提供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 未经筹设直接申请设立的提供《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 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原件: 1份)</p> <p>(五) 园舍消防安全证明材料。 1. 1998年9月1日后新建、扩建或改建(含室内装修、用途变更)的, 建筑面积大于300平方米且小于1000平方米, 同时工程投资额在30万元以上的, 应当办理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手续; 2. 建筑面积大于1000平方米且工程投资额在30万元以上的, 应当办理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手续。(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六) 《托幼机构卫生评价报告》; (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七) 安全保卫人员和安全防范设施达标证明; (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八) 学前教育机构工作人员(拟任园长、教师及其他工作人员)身份证明、学历证明、专业资格证明(财会人员无需提供)、健康合格证明、无犯罪记录证明; (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九) 幼儿园资产证明文件(包含《验资报告》、《资产评估报告》); 未经筹设直接申请正式设立的需提供园舍房屋所有权证明(产权证)、房屋抗震安全鉴定报告; 属租赁的, 应提交房屋租赁合同; 属无偿借用的, 应提交无偿借用</p>	1	已批准筹设的提供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 未经筹设直接申请设立的提供《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2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非营利性民办中等及以下非学历学校设立一证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一) 已批准筹设的提供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未经筹设直接申请设立的提供《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 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原件: 1份)</p> <p>(二) 举办者的资格证明材料: 社会组织举办者提交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信用承诺书; 个人举办者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信用承诺书; 两个以上举办者联合举办培训机构的, 还应当提交合作办学协议, 明确各举办者的出资数额、出资方式、权利义务、举办者的排序、争议解决办法等内容;(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三) 《非营利性民办中等及以下非学历学校设立审批登记表(一证通)》;(原件: 1份)</p> <p>(四) 校长学历证书; 教师学历证书、资格证书;(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五) 校舍房屋所有权证明(房屋产权证)。未取得房屋产权证的, 提供房屋合法建设手续、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以及房屋权属证明材料。属租赁的, 应提交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申请办学之日起不少于2年); 属无偿借用的, 应提交无偿借用合同(无偿借用期限自申请办学之日起不少于2年);(原件: 1份)</p> <p>(六) 校舍消防安全证明材料。 1. 1998年9月以前建设使用且建筑主体未发生改、扩建的, 以及建筑面积在300平方米以下或者工程投资额30万元以下的, 不需要办理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或备案手续, 但须符合消防安全要求;(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六) 2. 1998年9月1日后新建、扩建或改建(含室内装修、用途变更)的, 建筑面积大于300平方米且小于1000平方米, 同时工程投资额在30万元以上的, 应当办理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手续;(原件: 1份)</p> <p>(六) 3. 建筑面积大于 1000平方米且工程投资额在30万元以上的, 应当办理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手续。(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六) 4. 消防安全证明佐证材料。工程投资额30万元以下的, 需根据现场勘验情况确认是否需要提供有资质机构出具</p>	1	已批准筹设的提供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 未经筹设直接申请设立的提供《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 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2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民办中等以下学历学校设立一证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原件：1份） 《民办中等以下学历学校设立审批登记表（一证通）》（原件：1份） 学校资产的有效证明文件（校舍、土地在举办者名下或学校名下的佐证资料）；（原件：1份；复印件：1份） 学校资产的有效证明文件 2.注册资金验资报告（小学不低于400万元，初中不低于600万元；设置含有小学、初中办学层次的，不低于600万元）（原件：1份） 校舍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文件资料。（原件：1份；复印件：1份） 校长、教师的身份证明与资格证明（身份证或护照、学历证书、任职资格证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	1	准予筹设《行政许可决定书》（区政务服务大厅办理，大厅可查询的无需提供）
12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注销）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注销申请表（原件：1份） 《卫生许可证》正本及副本原件（原件：1份）	1	《卫生许可证》正本及副本原件
13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变更、补办）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1、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变更申请表（原件：2份） 2、原《卫生许可证》原件（原件：1份；复印件：1份） 3、变更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注册地址、门牌号（非迁移）需提供下列材料：3.1营业执照（复印件）（目前青岛市企业可通过数据共享获取不需提交）（复印件：2份） 3.2公安或工商部门等出具的变更情况真实性的证明材料（复印件：2份） 4、丢证补办的应提供遗失有关情况说明（原件：2份）	1	营业执照（复印件）（目前青岛市企业可通过数据共享获取不需提交）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3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新发、延续）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供水单位卫生许可申请表(原件：2份)</p> <p>营业执照复印件(目前青岛市企业可通过数据共享获取不需提交)(复印件：2份)</p> <p>卫生管理规章制度(原件：2份)</p> <p>供水工艺流程图及文字说明(原件：2份)</p> <p>直接从事供、管水人员健康证明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明（自贸区不需提供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合格证明）(复印件：2份)</p> <p>使用的涉水产品和消毒产品分别提交卫生许可批件复印件和卫生安全评价报告复印件(复印件：2份)</p> <p>饮用水卫生质量保证体系与措施,水质检验人员、仪器设备的配备及自检情况(限集中式供水单位)(原件：2份)</p> <p>二次供水设施场所平面布局图、卫生防护资料(限二次供水单位)(原件：2份)</p> <p>有资质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水质检验报告(集中式供水单位按照《生活饮用水集中式供水单位卫生规范》进行水质检验,二次供水单位按照《二次供水设施卫生规范》进行水质检验)(复印件：2份)</p> <p>有新建、改建、扩建的,应提交《建设项目设计卫生审查认可书》和《建设项目竣工验收认可书》(复印件：2份)</p> <p>延续还需提交原《卫生许可证》原件(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1	营业执照复印件(目前青岛市企业可通过数据共享获取不需提交)
13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放射诊疗许可(变更、补发)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放射诊疗许可变更申请表(原件：2份)</p> <p>《放射诊疗许可证》正、副本(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复印件：1份)</p> <p>变更放射诊疗场所、诊疗设备或诊疗项目还需提供：(1)放射诊疗专业技术人员一览表及其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复印件：2份)</p> <p>(2)放射诊疗设备、放射防护与质量控制设备清单(原件：2份)</p> <p>(3)近一年内的放射诊疗设备放射防护、性能检测报告(新建、改建、扩建放射诊疗建设项目除外)(复印件：2份)</p> <p>(4)放射诊疗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文件(限新建、</p>	1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3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放射诊疗许可（变更放射诊疗场所、诊疗设备或诊疗项目）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放射诊疗许可变更申请表(原件：1份) 《放射诊疗许可证》正、副本(原件：1份)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1份) 放射诊疗专业技术人员一览表及其任职资格证书(复印件：1份) 放射诊疗设备、放射防护与质量控制设备清单(原件：1份) 近一年内的放射诊疗设备放射防护、性能检测报告（新建、改建、扩建放射诊疗建设项目除外）(复印件：1份) 放射诊疗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文件（限新建、改建、扩建放射诊疗建设项目）(复印件：1份)	1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13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放射诊疗许可（补办）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刊登作废声明的报纸原件(黄岛区可见)（原件：1份） 未丢失的《放射诊疗许可证》正副本原件；(原件：1份) 放射诊疗许可丢失补办申请表原件（包含情况说明，申请）(原件：1份)	1	未丢失的《放射诊疗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13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放射诊疗许可（校验）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放射诊疗许可(校验)申请表(原件：1份)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复印件：1份) 校验期内放射诊疗工作总结、放射事件发生与处理情况报告(原件：1份) 放射诊疗设备清单、人员一览表及变动情况(原件：1份) 放射工作人员证及培训合格证明(复印件：1份) 校验期内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检测报告（一年4次）和健康检查报告(原件：1份;复印件：1份) 校验期内放射诊疗设备防护、质量控制管理与检测情况及检测报告(复印件：1份) 放射诊疗许可（校验）承诺书(原件：2份) 《放射诊疗许可证》正、副本(原件：1份)	1	校验期内放射诊疗工作总结、放射事件发生与处理情况报告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3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放射诊疗许可（新发、延续）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放射诊疗许可申请表(原件：2份)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复印件）(复印件：2份) 放射诊疗专业技术人员一览表及其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复印件：2份) 放射诊疗设备清单、放射防护与质量控制设备清单(原件：2份) 放射诊疗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证明文件（限新建、改建、扩建放射诊疗建设项目）(复印件：2份) 近一年内的放射诊疗设备放射防护、性能检测报告（新建、改建、扩建放射诊疗建设项目除外）(复印件：2份) 延续时还需提交原放射诊疗许可证正、副本(原件：1份;复印件：1份)	1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复印件
13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放射诊疗许可（注销）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放射诊疗许可注销申请表(原件：1份) 《放射诊疗许可证》(原件：1份)	1	《放射诊疗许可证》(原件：1份)
13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医疗保健机构从事母婴保健技术服务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医疗保健机构从事母婴保健技术服务许可申请表(原件：1份)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登记书(原件：1份)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副本(复印件：1份) 有关医师的《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或者加注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及技术类别的《医师执业证书》(复印件：1份) 延续还需提供《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自贸区母婴证3年期满办理延续改为每3年1次进行校验）原件(原件：1份)	1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副本(复印件)
13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医疗保健机构从事母婴保健技术服务许可（变更、补办）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医疗保健机构从事母婴保健技术服务许可变更、补办申请表(原件：1份) 与变更事项有关的证明材料：变更医疗机构名称、医疗机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地址更名的需提交变更后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1份) 丢失补办的提交遗失有关情况说明(原件：1份)	1	丢失补办的提交遗失有关情况说明原件
14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医疗保健机构从事母婴保健技术服务许可（校验）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校验）申请登记书(原件：1份)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1份) 有关医师的《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或者加注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及技术类别的《医师执业证书》(复印件：1份)	1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4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审批（变更）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印鉴卡》变更申请表；（原件：1份） 在已发放的《印鉴卡》第三页“项目变更记录”中填上拟变更项目 and 变更后内容两栏，其中变更后内容请变更后人员亲笔签名并加盖本人印鉴；（原件：1份） 变更医疗机构名称、医疗机构法人代表（负责人）、医疗管理部门负责人、路名更名的需提交变更后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1份） 变更药学部门负责人、采购人员的需提交相关的任命文件、任职证明等材料；（复印件：1份）	1	变更药学部门负责人、采购人员的需提交相关的任命文件、任职证明等材料复印件
14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审批（新发、延续）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麻醉药品、一类精神药品购用《印鉴卡》申请表；（原件：1份）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自贸区不再需要提供）；（复印件：1份） 专职从事麻醉药品管理的药学专业技术人员和取得处方权的医师名单及其任职资格证明（其中药学人员需提供任职资格证明材料、医师需提供《医师执业证书》复印件）（复印件：1份） 对本单位药学人员、医师进行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相关教育培训和考核的证明材料，相关医师被授予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处方权的证明，处方权医师的签字留样表（原件：1份）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安全储存设施情况和管理制度（原件1份）（注：安全储存设施主要包括：医疗机构麻醉、精神药品库必须配备保险柜，门、窗有防盗设施。有条件的医疗机构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库应当安装报警装置。门诊、急诊、住院等药房设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周转库（柜）的，应当配备保险柜，药房调配窗口、各病区、手术室存放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应当配备必要的防盗设施；管理制度：主要依据《医疗机构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管理规定》制定与本单位实际情况相符的管理制度）（原件：1份） 延续还应提交原《印鉴卡》有效期内的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使用情况及原《印鉴卡》（原件：1份）	1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复印件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4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电影放映单位变更主要登记事项备案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一) 《电影放映单位变更主要登记事项申请表》(原件: 1份)</p> <p>(二) 《电影放映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1份)</p> <p>(三) 变更登记后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变更经营单位、变更经营场所或法定代表人提交)(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四) 变更经营场所的还需提供以下材料: 1. 场所房屋合法使用权证明资料(包含房地产权证。租赁场地经营的, 应提供租赁合同); 2.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注: 分支机构进行业务变更的, 需要总公司授权(原件: 1份)</p>	1	变更登记后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变更经营单位、变更经营场所或法定代表人提交)
14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一) 设立电影放映单位申请表(原件: 1份)</p> <p>(二) 营业执照(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三) 公司章程(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四)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主管人员的身份证明材料(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五) 管理机构设置及专业人员配备证件资料(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六) 场所房屋合法使用权证明资料(包含房地产权证。租赁经营的, 应提交租赁合同)(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八) 场所设备设施资料(包含名称、型号、数量等)(原件: 1份)</p> <p>(九) 经营场所平面图、位置图(原件: 1份)</p> <p>(十)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十一) 与电影供片单位签订的供片合同(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承诺书(自贸區5、6、7实行承诺制)(原件: 1份)</p>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主管人员的身份证明材料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4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设立文艺表演团体审批—申请设立文艺表演团体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设立文艺表演团体申请登记表(原件:1份) 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复印件:1份)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原件:1份;复印件:1份) 专职演员的表演能力证明(可以是下列文件之一:中专以上学校文艺表演类专业毕业证书;职称证书;演出行业协会颁发的演员资格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 与演出业务相适应的器材设备声明(原件1份,没有演奏设备的,可不提供)(原件:1份) 除纸质材料外,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专网填报,网址: 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 (原件:1份)	1	营业执照副本
14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设立文艺表演团体审批—文艺表演团体变更主要事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文艺表演团体(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变更主要事项申请表(原件:1份) 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复印件:1份) 变更后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原件:1份;复印件:1份) 变更后的专职演员的艺术表演能力证明(可以是下列文件之一:中专以上学校文艺表演类专业毕业证书;职称证书;演出行业协会颁发的演员资格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正、副本(原件:1份) 除纸质材料外,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专网填报,网址:	1	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副本
14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设立文艺表演团体审批—文艺表演团体延续《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延续申请(原件:1份)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正、副本(原件:1份) 除纸质材料外,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专网填报,网址: 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 (原件:1份)	1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副本
14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设立文艺表演团体审批—文艺表演团体注销《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注销申请(原件:1份)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正、副本(原件:1份) 除纸质材料外,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专网填报,网址: 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 (原件:1份)	1	《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副本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4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娱乐场所从事歌舞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歌舞娱乐场所申请登记表》(原件: 1份)</p> <p>营业执照副本(法人单位, 原件或电子版)(原件: 1份; 复印件: 1份)</p> <p>组织机构和章程(原件: 1份)</p> <p>投资人、拟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以及无《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五十二条规定情况的书面声明;(原件: 1份)</p> <p>房产权属证书, 租赁场地经营的, 还应当提交租赁合同或者租赁意向书;(原件: 1份)</p> <p>经营场所地理位置图(应标示出周边中小学、党政机关、医疗机构等单位的情况);(原件: 1份)</p> <p>场所内部结构平面图(应标示出每个卡拉OK包间使用面积、主要消防设备位置、监控摄像头位置和经营场所内部逃生示意图);(原件: 1份)</p> <p>公安消防部门核发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原件: 1份; 复印件: 1份)</p> <p>环境保护行政部门出具的批准文件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承诺备案申报表》(原件: 1份; 复印件: 1份)</p> <p>所使用的歌曲点播系统为合法出版物的声明, 合法购买的发票;(原件: 1份)</p> <p>经营场所安全生产工作方案已制定承诺书(至少包含: 所有工作人员编入安全生产工作组, 并明确分工情况; 企业内员工安全生产培训计划);(原件: 1份)</p> <p>经营场所应急疏散预案。(原件: 1份)</p> <p>申请设立中外合资、中外合作经营娱乐场所的, 还应当提交商务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原件: 1份; 复印件: 1份)</p> <p>除纸质材料外, 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专网填报, 网址: 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原件: 1份)</p>	2	营业执照副本(法人单位, 原件或电子版); 组织机构和章程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5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娱乐场所从事游艺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申请表(原件:1份)</p> <p>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娱乐场所投资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组织机构和章程(原件:1份)</p> <p>投资人、法定代表人和主要负责人无《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五十二条规定情况的书面声明(原件:1份)</p> <p>营业场所的房地产权证(租赁场地经营的,还应当提交租赁合同)(复印件:1份)</p> <p>经营场所地理位置图(应标示出周边中小学、党政机关、医疗机构等单位的情况)(原件:1份)</p> <p>场所内部结构平面图(应标示出游艺分区位置、主要消防设备位置、监控摄像头位置和经营场所内部逃生示意图)(原件1份,纸质);(原件:1份)</p> <p>公安消防部门核发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环境保护行政部门出具的批准文件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承诺备案申报表》(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游艺设施设备情况登记表(设备需在文化部“游戏游艺机市场准入机型机种”网站备案)(原件:1份)</p> <p>游艺设备合法来源说明(包含情况说明及发票或捐赠协议等附件资料)(原件:1份)</p> <p>奖品目录(原件:1份)</p> <p>经营场所安全生产工作方案已经制定承诺书(方案中至少包含:所有工作人员编入安全生产工作组,并明确分工情况;企业内员工安全生产培训计划)(原件:1份)</p> <p>经营场所应急疏散预案(原件:1份)</p> <p>除纸质材料外,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专网填报,网址: 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原件:1份)</p>	1	营业执照副本(法人单位,原件或电子版); 组织机构和章程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5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娱乐场所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娱乐场所变更单位设施设备、投资人员等其他主要事项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娱乐场所变更申请登记表(原件:1份)</p> <p>《娱乐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变更投资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的还需提供:(1)变更后的投资人、法定代表人和主要负责人无《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五十三条规定情况的书面声明(原件:1份)</p> <p>变更后公安消防部门核发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变更后环境保护行政部门出具的批准文件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承诺备案申报表》(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歌舞娱乐变更设施设备:变更后所使用的歌曲点播系统为合法出版物的声明,合法购买的发票;(原件:1份)</p> <p>游艺娱乐变更设施设备:《游艺设施设备情况登记表》(包含发票中设备名称、产品名称及型号、备案号、生产厂家、销售单位、外观尺寸、功率);游艺设备合法来源,提供购买的合法发票;奖品目录;游艺机的机种照片(正侧图、左侧图、右侧图)及游艺方法文字说明。(原件:1份)</p>	1	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副本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5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娱乐场所改建扩建营业场所或变更场地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娱乐场所变更申请登记表》(原件: 1份)</p> <p>《娱乐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1份)</p> <p>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副本(变更场地用)(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营业场所的房地产权证(租赁场地经营的, 还应当提交租赁合同)(扩建、变更场地用); (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经营场所地理位置图(应标示出周边中小学、党政机关、医疗机构等单位的情况)(变更场地用)(原件: 1份)</p> <p>场所内部结构平面图(应标示出每个卡拉OK包间使用面积、主要消防设备位置、监控摄像头位置和经营场所内部逃生示意图标); (原件: 1份)</p> <p>变更后公安消防部门核发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变更后环境保护行政部门出具的批准文件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承诺备案申报表》(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p> <p>经营场所安全生产工作方案(至少包含: 所有工作人员编入安全生产工作组, 并明确分工情况; 企业内员工安全生产培训计划); (原件: 1份)</p> <p>经营场所应急疏散预案(原件: 1份)</p> <p>除纸质材料外, 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 专网填报, 网址: 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原件: 1份)</p>	1	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副本(变更场地用)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5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营业性演出变更参加演出的文艺表演团体、演员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营业性演出变更申请登记表(原件:1份) 原批准文书(原件:1份) 新增的文艺表演团体及演员名单(包括: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件类型及号码)(原件:1份) 新增演员有效身份证(复印件:1份) 演出举办单位与新增文艺表演团体(演员)的演出协议或新增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演出的书面函件(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日期、演出地点等内容)(原件:1份) 新增演出节(剧)目单及相关视听资料(原件:1份) 反假唱、假演奏声明(原件:1份) 营业性演出守法承诺书(原件:1份) 营业性演出变更参加演出的文艺表演团体、主要演员告知书(原件:1份) 除纸质材料外,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专网填报,网址: 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 (原件:1份)	1	原批准文书
15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营业性演出变更演出地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营业性演出变更申请登记表(原件:1份) 原批准文书(原件:1份) 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变更演出地点的书面函件(应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地点、演出日期等内容)((原件:1份) 场地使用证明,演出举办单位(或个体演员)与演出场所的场地使用协议(应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日期等内容)((原件:1份) 演出场所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备案证明》(原件:1份) 公安消防部门核发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复印件:1份) 举办临时搭建舞台、看台的营业性演出,还应提供临时搭建舞台、看台的验收合格文件和依法取得的安全、消防批准文件(复印件:1份) 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和灭火、应急疏散预案(原件:1份) 营业性演出变更演出地点告知书(原件:1份) 除纸质材料外,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专网填报,网址: 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 (原件:1份)	1	原批准文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5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营业性演出变更演出节目内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营业性演出变更申请登记表(原件: 1份)</p> <p>原批准文书(原件: 1份)</p> <p>新增加的演出节目单及与节目单对应的视听资料: 歌曲类节目应当提交歌词文本, 用外文演唱歌曲应提交中外文对照歌词; 乐曲类节目应当提交音频资料; 舞蹈、杂技类节目应当提供视频资料(舞蹈类节目应当提供由编导讲介编剧意义的文件); 戏剧、曲艺等语言类节目应当提交剧本; 演出过程中有背景视频的, 还应提供该视频资料(原件: 1份)</p> <p>营业性演出变更节目内容告知书(原件: 1份)</p> <p>除纸质材料外, 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 专网填报, 网址: 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原件: 1份)</p>	1	原批准文书
15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营业性演出变更演出时间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营业性演出变更申请登记表(原件: 1份)</p> <p>原批准文书(原件: 1份)</p> <p>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变更演出时间的书面函件(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地点、演出日期等内容(原件: 1份)</p> <p>场地证明, 演出举办单位(或个体演员)与演出场所的变更演出时间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日期等内容)(原件: 1份)</p> <p>营业性演出变更演出时间告知书(复印件: 1份)</p> <p>除纸质材料外, 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 专网填报, 网址: 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原件: 1份)</p>	1	原批准文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5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营业性演出增加演出地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营业性演出增加演出地书面申请（原件1份，纸质）；（原件：1份）</p> <p>原批准文书（原件1份，纸质）（原件：1份）</p> <p>《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复印件1份，纸质）；（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场地使用证明，演出举办单位（或个体演员）与演出场所的场地使用协议（应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日期等内容）（复印件1份，纸质）；（原件：1份）</p> <p>演出场所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备案证明》（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公安消防部门核发的演出场所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举办临时搭建舞台、看台的营业性演出，还应提供临时搭建舞台、看台的验收合格文件和依法取得的安全、消防批准文件；（原件：1份）</p> <p>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和灭火、应急疏散预案；（原件：1份）</p> <p>除纸质材料外，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专网填报，网址： 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原件：1份）</p>	1	原批准文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5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在歌舞娱乐等非演出场所进行营业性演出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营业性演出申请登记表(原件：1份)</p> <p>演员名单、演员有效身份证明(参演的文艺表演团体需提交《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副本)(有效身份证明是指身份证、驾驶证、护照、军官证、士兵证、警官证)(复印件1份,纸质);(复印件：1份)</p> <p>申请单位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或《个体演员备案证明》)(复印件：1份)</p> <p>申请单位的营业执照(个体演员举办演出的提交个人登记的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p> <p>如有未成年人参加营业性演出,应当提供其监护人出具的书面同意函件(原件1份,纸质);(复印件：1份)</p> <p>娱乐场所委托演出经纪机构承办演出活动的书面文件(娱乐场所提供)(复印件1份,纸质);(复印件：1份)</p> <p>《娱乐经营许可证》(娱乐场所提供)(复印件1份,纸质);(原件：1份)</p> <p>公安消防部门核发的娱乐场所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室内固定场所提供)(复印件1份,纸质);(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举办临时搭建舞台、看台的营业性演出,还应提供1、临时搭建舞台、看台的验收合格文件和2、依法取得的安全、消防批准文件(复印件1份,纸质);(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和灭火、应急疏散预案(原件1份,纸质);(复印件：1份)</p> <p>演出节目单及与节目单对应的视听资料:歌曲类节目应当提交歌词文本,用外文演唱歌曲应提交中外文对照歌词;乐曲类节目应当提交音频资料;舞蹈、杂技类节目应当提供视频资料(舞蹈类节目应当提供由编导讲介编剧意义的文件);戏剧、曲艺等语言类节目应当提交剧本;演出过程中有背景视频的,还应提供该视频资料(原件1份,纸质、光盘或u盘);(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演出协议或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演出的书面函件(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地点、演出日期等内容)(个体演员自行举办演出的不用提交此项</p>	1	反假唱、假演奏声明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5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在演出场所进行的营业性演出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营业性演出申请登记表(原件:1份)</p> <p>申请单位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或《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备案证明》、《个体演员备案证明》)(复印件:1份)</p> <p>申请单位的营业执照(个体演员举办演出的提交个人登记的营业执照)(原件:1份)</p> <p>演员名单(包括: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件类型及号码等)(原件:1份)</p> <p>演员有效身份证明(参加组台演出的文艺表演团体提交《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复印件:1份)</p> <p>演出协议或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演出的书面函件(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地点、演出日期等内容)(个体演员自行举办演出的不用提交此项材料)(复印件:1份)</p> <p>如有未成年人参加营业性演出,应当提供其监护人出具的书面同意函件(复印件:1份)</p> <p>场地使用证明:演出举办单位(或个体演员)与演出场所的场地使用协议(协议或场地证明中应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日期等内容);演出场所自行举办营业性演出的应出具相关说明文件(复印件:1份)</p> <p>演出场所的《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备案证明》(复印件:1份)</p> <p>公安消防部门核发的演出场所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复印件:1份)</p> <p>.举办临时搭建舞台、看台的营业性演出,还应提供临时搭建舞台、看台的验收合格文件和依法取得的安全、消防批准文件(复印件:1份)</p> <p>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和灭火、应急疏散预案(原件:1份)</p> <p>演出节目单及与节目单对应的视听资料:歌曲类节目应当提交歌词文本,用外文演唱歌曲应提交中外文对照歌词;乐曲类节目应当提交音频资料;舞蹈、杂技类节目应当提供视频资料(舞蹈类节目应当提供由编导讲介编剧意义的文件);戏剧、曲艺等语言类节目应当提交剧本;演出过程中有背景视频的,还应提供该视频资料(原件:1份)</p> <p>.反假唱、假演奏声明(原件:1份)</p> <p>营业性演出守法承诺书(原件:1份)</p>	1	反假唱、假演奏声明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6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国有文物保护单位改变用途审核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申请书(原件:1份) 文物保护单位的影像资料(原件:1份) 改变用途的具体情况说明及相关说明材料(原件:1份)	1	文物保护单位的影像资料
16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活动最终审核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设立登记表(原件:1份) 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开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复印件:1份) 公安部门出具的《公用上网服务业安全审核合格证》(复印件:1份) 经营管理技术系统安装说明文件(复印件:1份) ISP接入意向书(接入速率、固定IP地址和E-mail地址)(原件:1份) 营业场所内部平面图(图上标识出:上网终端,服务器、监控录像设备、消防设备器材的具体位置)(原件:1份) 经营场所地理位置图(原件:1份) 经营场所安全生产工作方案已制定承诺书(至少包含:所有工作人员编入安全生产工作组,并明确分工情况;企业内员工安全生产培训计划)(原件:1份) 经营场所应急疏散预案(原件:1份) 除纸质材料外,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专网填报,网址: 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 (原件:1份)	2	经营场所安全生产工作方案已制定承诺书(至少包含:所有工作人员编入安全生产工作组,并明确分工情况;企业内员工安全生产培训计划); 经营场所应急疏散预案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6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变更住所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变更初审申请表(原件:1份)</p> <p>营业执照副本(原件:1份)</p> <p>经营场所的房地产权证,租赁经营的还应提供租赁意向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开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复印件:1份)</p> <p>公安部门出具《公用上网服务业安全审核合格证》(复印件:1份)</p> <p>经营管理技术系统安装说明文件(复印件:1份)</p> <p>ISP接入意向书(接入速率、固定IP地址和E-mail地址)(原件:1份)</p> <p>.营业场所内部平面图(图上标识出:上网终端、服务器、监控摄录像设备、消防设备器材的具体位置)(原件:1份)</p> <p>.经营场所地理位置图(应标示出周边中小学和是否在居民住宅楼(院)内的情况)(原件:1份)</p> <p>经营场所安全生产工作方案已制定承诺书(至少包含:所有工作人员编入安全生产工作组,并明确分工情况;企业内员工安全生产培训计划)(原件:1份)</p> <p>经营场所应急疏散预案(原件:1份)</p> <p>《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原件:1份)</p> <p>除纸质材料外,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专网填报,网址: 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原件:1份)</p>	1	经营场所安全生产工作方案已制定承诺书(至少包含:所有工作人员编入安全生产工作组,并明确分工情况;企业内员工安全生产培训计划);经营场所应急疏散预案
16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从事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筹建审查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筹建申请表(原件:1份)</p> <p>营业执照副本和章程(原件:1份)</p> <p>经营场所的房地产权证,租赁经营的还应提供租赁意向书(复印件:1份)</p> <p>投资人、法定代表人和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及无《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五条、第三十五条规定情况的书面声明(原件:1份)</p> <p>除纸质材料外,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专网填报,网址: 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原件:1份)</p>	1	营业执照副本和章程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6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单位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等其他主要事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变更申请书(原件: 1份)</p> <p>营业执照副本(原件: 1份)</p> <p>《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1份)</p> <p>新法定代表人和主要负责人无《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五条、第三十五条规定情况的书面声明;(变更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用)(原件: 1份)</p> <p>经营场所房地产权证(租赁经营的还应提供租赁意向书)(原件: 1份)</p> <p>公安消防部门出具变更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后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开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原件: 1份)</p> <p>公安部门出具变更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后的《公用上网服务业安全审核合格证》(原件: 1份)</p> <p>ISP接入意向书(接入速率、固定IP地址和E-mail地址)(原件: 1份)</p> <p>经营场所应急疏散预案(原件: 1份)</p> <p>除纸质材料外,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专网填报,网址: 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原件: 1份)</p>	1	营业执照副本
16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在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申请书(原件: 1份)</p> <p>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及相关文物防护措施(原件: 1份)</p> <p>文物影响评估报告(原件: 1份)</p> <p>考古勘探报告(占地面积超过2万平方米以上的提供)(原件: 1份)</p>	1	文物影响评估报告(原件: 1份)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6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外商投资电影院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一) 《设立电影放映单位申请表》(原件: 1份) (二) 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或《营业执照》; (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三) 企业章程; (原件: 1份) (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主管人员的身份证明资料; (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五) 组织机构和专业人员证明资料; (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六) 场所房屋合法使用权证明; (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七) 与电影供片单位签订的供片合同; (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八)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 (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九) 《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原件: 1份;复印件: 1份)	1	企业章程; (原件: 1份)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67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电影放映经营一照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一照通申请书,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申请表(原件:1份)</p> <p>电影放映设立表附表(原件:1份)</p> <p>由全体股东签署的公司章程(原件:1份)</p> <p>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经理的任职文件;◆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提交股东决定或股东会决议,对《公司法》和章程规定公司组织机构人员任职须经董事会、监事会等形式产生的,还需提交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等相关材料。(原件:1份)</p> <p>主管人员的身份证明材料(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管理机构设置和专业人员配备证件资料(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场所房屋合法使用权证明资料(包含房地产权证。租赁经营的,应提交租赁合同);(复印件:1份)</p> <p>公共场所地址方位示意图、平面图和卫生设施平面布局图(需标明面积、场所用途、清洗、消毒等有关设备位置和卫生防护设施位置)(原件:1份)</p> <p>签订《公共场所卫生许可承诺告知书》(原件:1份)</p> <p>《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复印件:1份)</p> <p>与电影供片单位签订的供片合同(审验原件,提报复印件1份)(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p>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设立公司必须报经批准的或公司申请登记的经营范围中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在登记前报经批准的项目,提交有关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的复印件。(复印件:1份)</p> <p>承诺书(自贸区)(原件:1份)</p>	1	主管人员的身份证明材料(原件:1份;复印件:1份)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68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KTV经营一照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一照通申请书；《卫生许可证》申请表；食品经营许可证申请书；（原件：1份）</p> <p>由全体股东签署的公司章程（原件：1份）</p> <p>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经理的任职文件。（原件：1份）</p> <p>投资人、拟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以及无《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五十二条规定情况的书面声明（原件：1份）</p> <p>房产权属证书，租赁场地经营的，还应当提交租赁合同或者租赁意向书（复印件：1份）</p> <p>经营场所地理位置图（应标示出周边中小学、党政机关、医疗机构等单位的情况）；经营场所卫生设施平面布局图（需标明面积、场所用途、清洗、消毒等有关设备位置和卫生防护设施位置）；场所内部结构平面图（应标示出每个卡拉OK包间使用面积、主要消防设备位置、监控摄像头位置和经营场所内部逃生示意图）（原件：1份）</p> <p>公安消防部门核发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复印件：1份）</p> <p>环境保护行政部门出具的批准文件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承诺备案申报表》（复印件：1份）</p> <p>所使用的歌曲点播系统为合法出版物的声明，合法购买的发票（复印件：1份）</p> <p>签订承诺书：1. 已制定经营场所安全生产工作方案（至少包含：所有工作人员编入安全生产工作组，并明确分工情况；企业内员工安全生产培训计划；2. 签订《公共场所卫生许可承诺告知书》。（原件：1份）</p> <p>经营场所应急疏散预案（原件：1份）</p> <p>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设立公司必须报经批准的或公司申请登记的经营范围中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在登记前报经批准的项目，提交有关批准文件或者许可证件的复印件（复印件：1份）</p> <p>与食品经营相适应的主要设备设施布局、操作流程等文件（原件：1份）</p> <p>食品安全自查、进货查验记录、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等保证食品安全的规章制度（原件：1份）</p>	1	卫教文体：所使用的歌曲点播系统为合法出版物的声明，合法购买的发票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69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电子游戏、游艺厅经营一照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一) 一照通申请书;《卫生许可证》申请表;(原件:1份)</p> <p>(二) 由全体股东签署的公司章程;(原件:1份)</p> <p>(三) 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经理的任职文件;◆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提交股东决定或股东会决议,对《公司法》和章程规定公司组织机构人员任职须经董事会、监事会等形式产生的,还需提交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等相关材料。(原件:1份)</p> <p>(四) 投资人、法定代表人和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及无《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第四条、第五条、第五十三条规定情况的书面声明;(原件:1份)</p> <p>(五) 房产权属证书,租赁场地经营的,还应当提交租赁合同或者租赁意向书;(复印件:1份)</p> <p>(六) 经营场所地理位置图(应标示出周边中小学、党政机关、医疗机构等单位的情况);(原件:1份)</p> <p>(七) 场所内部结构平面图(应标示出游艺分区位置、主要消防设备位置、监控摄像头位置和经营场所内部逃生示意图标);3、场所卫生设施平面布局图(需标明面积、场所用途、清洗、消毒等有关设备位置和卫生防护设施位置);(原件:1份)</p> <p>(八) 公安消防部门核发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复印件:1份)</p> <p>(九) 环境保护行政部门出具的批准文件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承诺备案申报表》(复印件:1份)</p> <p>(十) 《游艺设施设备情况登记表》(原件:1份)</p> <p>(十一) 游艺设备合法来源。提供购买的合法发票(复印件:1份)</p> <p>(十二) 奖品目录一份;(原件:1份)</p> <p>(十四) 签订承诺书:1.已制定经营场所安全生产工作方案(至少包含:所有工作人员编入安全生产工作组,并明确分工情况;企业内员工安全生产培训计划;2.签订《公共场所卫生许可承诺告知书》。在承诺期限内,向现场卫生监督执法人员提供以下材料:a、卫生管理制度;b、从业人员健</p>	1	卫教文体:奖品目录一份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70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网吧经营一照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一照通申请表（主表）（原件：1份）</p> <p>由全体股东签署的公司章程（原件：1份）</p> <p>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经理的任职文件；◆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提交股东决定或股东会决议，对《公司法》和章程规定公司组织机构人员任职须经董事会、监事会等形式产生的，还需提交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等相关材料。（原件：1份）</p> <p>经营场所的房地产权证（租赁经营的还应提供租赁意向书）（复印件：1份）</p> <p>投资人、法定代表人和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及无《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第五条、第三十五条规定情况的书面声明（原件：1份）</p> <p>除纸质材料外，还需要在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督与服务平台上报，网址：http://sq.ccm.gov.cn/ccnt/sczr/login（原件：1份）</p>	1	投资人、法定代表人和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71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酒吧经营一照通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一证通申请书；食品经营许可证申请书；（原件：1份）</p> <p>营业性演出申请书（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地点、演出日期、场次、售票方式、票价等内容）（原件：1份）</p> <p>由全体股东签署的公司章程（原件：1份）</p> <p>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经理的任职文件。◆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提交股东决定或股东会决议，对《公司法》和章程规定公司组织机构人员任职须经董事会、监事会等形式产生的，还需提交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等相关材料。（原件：1份）</p> <p>申请单位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或《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备案证明》、《个体演员备案证明》）（复印件：1份）</p> <p>演员名单（包括：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件类型及号码等）（原件：1份）</p> <p>演员有效身份证明（参加组台演出的文艺表演团体提交《营业性演出许可证》复印件）（复印件：1份）</p> <p>演出协议或文艺表演团体、演员同意参加演出的书面函件（包括但不限于演出举办单位名称、演出名称、演出地点、演出日期等内容）（个体演员自行举办演出的不用提交此项材料）（原件：1份）</p> <p>如有未成年人参加营业性演出，应当提供其监护人出具的书面同意函件；（原件：1份）</p> <p>公安消防部门核发的演出场所的《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复印件：1份）</p> <p>举办临时搭建舞台、看台的营业性演出，还应提供临时搭建舞台、看台的验收合格文件和依法取得的安全、消防批准文件（复印件：1份）</p> <p>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和灭火、应急疏散预案；（原件：1份）</p> <p>演出节目单及与节目单对应的视听资料：歌曲类节目应当提交歌词文本，用外文演唱歌曲应提交中外文对照歌词；乐曲类节目应当提交音频资料；舞蹈、杂技类节目应当提供视频资料（舞蹈类节目应当提供由编导讲介编剧意义的文件）；戏剧、曲艺等语言类节目应当提交剧本；演出过程中有背景</p>	1	反假唱、假演奏声明（原件：1份）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72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申请表（原件一份，变更名称的须先办理名称核准业务；变更法定代表人的民办非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变更前法定代表人签章，原法定代表人因故不能签署的，申请单位提交不能签署的理由的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1份）</p> <p>决定变更时按章程履行程序的原始纪要（原件一份，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署并加盖公章的关于变更登记的会议纪要）（原件：1份）</p> <p>业务主管单位对变更登记事项审查同意文件（原件一份，直接登记的不提报该项），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前置审批的提交业务主管单位的许可证正、副本，如《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社会力量办学许可证》（验原件），（重要提示：变更登记事项应当自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逾期不申请变更登记的，需再向业务主管单位提出变更登记申请进行审查）（原件：1份）</p> <p>修改后的章程及民办非企业单位章程核准表（原件一份，有业务主管单位的，修改后的章程骑缝处加盖业务主管单位印章）（原件：1份）</p> <p>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注意查看副本有效期和年检记录，证书有效期满或即将到期提供场所证明材料进行延期，材料说明参考变更住所的材料）（原件：1份）</p> <p>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经办人非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盖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盖单位公章），附委托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原件：1份）</p> <p>变更住所：住所产权或使用权证明复印件一份，（住所为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及出租方的产权证明（验原件，留复印件），承租方应为申请变更的民办非企业单位；住所为单位或个人无偿提供的，由无偿提供者出具无偿提供使用证明，证明应写明住所详细地址和使用起始日期，并提供房屋产权证明（验原件，留复印件）；住所设在未居住住宅内的，填报《住宅用于社会组织住所登记表》上述租赁、无偿使用期须在一年以上。）（原件：1份）</p>	1	经登记管理机关审批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核准申请表》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73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登记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业务主管单位同意成立登记的文件（原件一份，写明同意该单位成立，同意其章程，同意担任其业务主管单位并承担相应职责，注明有效期限，加盖公章。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前置审批的提交业务主管单位的许可证正、副本，如《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社会力量办学许可证》，无须提供业务主管单位同意成立登记的文件，许可证验原件，留复印件。直接登记的不提报该项）；（原件：1份）</p> <p>民办非企业单位（法人）登记申请表（举办者不能为国家机关）（原件一份，申报时带电子版）（原件：1份）</p> <p>住所产权或使用权证明（住所为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及出租方的产权证明，验原件，留复印件；住所为单位或个人无偿提供的，由无偿提供者出具无偿提供使用证明，证明应写明住所详细地址和使用起始日期，并提供房屋产权证明，验原件，留复印件；住所设在未居住住宅内的，填报《住宅用于社会组织住所登记表》，原件一份；上述租赁、无偿使用期限须在一年以上。）；（原件：1份）</p> <p>验资报告（原件一份，开办资金20万元及以下的可凭开户存根及验资进账单代替验资报告，20万元以上的须出具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报告书）（原件：1份）</p> <p>章程草案（原件一份，按照各行业章程范本制定，需经全体董（理）事会或校委会成员签字；有业务主管单位的，需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并加盖业务主管单位骑缝章）；（原件：1份）</p> <p>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经办人非举办人或举办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须持有举办人签署或举办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举办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附委托人（举办人或举办单位法定代表人）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原件：1份）</p> <p>行政事业单位及所属企业利用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向民办非企业单位提供资源的，须提交同级财政部门审批文件（原件一份）。（原件：1份）</p> <p>《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承诺书》（原件：1份）</p> <p>《社会组织党员情况调查表》（原件：1份）</p> <p>民办非企业单位负责人备案表（负责人包括董理事长、副董理事长、校长、院长、所长、主任等）（原件：1份）</p>	1	《社会组织党员情况调查表》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74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章程核准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民办非企业单位章程核准表》（原件一份。填写修改说明时应对照新旧章程说明全部修改内容，附页须加盖公章）（原件：1份）</p> <p>决定修改章程的理（董）事会会议纪要（原件：1份）</p> <p>新章程（原件一份。有业务主管单位的，骑缝处加盖业务主管单位印章）；（原件：1份）</p> <p>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经办人非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盖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盖单位公章），附委托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原件：1份）</p>	1	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经办人非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盖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盖单位公章），附委托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75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注销登记申请书（原件一份。说明申请注销的原因及其它需要说明的重要事项，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1份）</p> <p>按章程规定，履行相应的内部程序通过终止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决议并决定注销登记的会议纪要（原件一份，理（董）事会或校委会成员签字同意并加盖公章）（原件：1份）</p> <p>业务主管单位关于同意注销登记的批复（原件一份，写明同意注销并认可清算结果和剩余财产的处理，直接登记的不提报该项）（原件：1份）</p> <p>由受托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清算审计报告、民办非企业单位清算报告书（原件一份，由清算小组成员签字；清算组织人员应由下列成员组成：业务主管单位代表（直接登记的不需要）、社会审计机构的审计人员、民办非企业单位负责人、财务人员和从业人员代表。与民办非企业单位有债权债务关系的人及其近亲属以及与民办非企业单位有其它利害关系的人员，可能影响清算公正的人员不得进入清算组织）、债权债务公告（公告需刊登在公开发行的报纸上，提交报纸原件）（原件：1份）</p> <p>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登记表（原件一份，清算组织主要组成人员名单部分，组成人员须由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会计、业务主管单位代表、会计师事务所等相关人员组成并签字）（申报时带电子版）（原件：1份）</p> <p>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正、副本原件、印章和财务凭证、税务清税证明、银行账户注销凭证（原件：1份）</p> <p>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经办人非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盖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盖单位公章），附委托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原件：1份）</p>	1	授权委托书（原件一份。经办人非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盖法定代表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盖单位公章），附委托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和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
176	西海岸新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名称预审及出具民办非企业单位开立临时存款账户通知	公共服务	即办件	是	<p>民办非企业单位核名及开立临时存款账户申请表（原件：1份）</p> <p>举办者或举办单位的身份证明资料（个人提供身份证，单位提供营业执照等法人登记证书）（原件：1份）</p> <p>授权委托书（举办者或举办单位法人亲自办理的，无需提供本资料）（原件：1份；复印件：1份）</p>	1	授权委托书（举办者或举办单位法人亲自办理的，无需提供本资料）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77	青岛市公安局 开发区分局	影响交通安全的占用、挖掘道路或者跨越、穿越道路架设、增设管线设施的工程建设的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1、县（区）级道路主管部门的批文（复印件1份） 2、施工计划书（复印件1份） 3、交通组织方案	1	县（区）级道路主管部门的批文（复印件1份）
178	西海岸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职工非因工伤残或因病丧失劳动能力程度鉴定	公共服务	承诺件	是	《山东省劳动能力鉴定申请表》（非因工或因病丧失劳动能力鉴定）；病历资料；公示证明	1	公示证明
179	西海岸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受理	公共服务	承诺件	是	举报材料；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登记表	1	社会保险基金监督举报登记表
180	青岛西海岸新区农业农村局	无公害畜产品认证	公共服务事项	依申请事项	是	无公害农产品认定申请书 资质证明 最近一个生产周期投入品使用记录 无公害农产品产地环境调查和检测报告 无公害农产品检验报告 无公害农产品认定现场检查报告 无公害农产品证书内容变更申请表 生产和管理的质量控制措施	1	生产和管理的质量控制措施
181	青岛西海岸新区农业农村局	绿色食品标志使用申请的受理、初审	公共服务事项	依申请事项	是	绿色食品标志使用申请书 产品调查表	1	产品调查表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82	青岛西海岸新区农业农村局	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的认定	公共服务事项	依申请事项	是	介绍企业发展农业产业化情况的专题材料 省级重点龙头企业申报表 企业营业执照 企业有效信用等级证明 企业最近两个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及报表附注等 企业带农增收的协议、订单等材料 企业最近两个年度增值税纳税申报表及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表 企业相关产品及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材料 企业环保体系认证证明 企业与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签订的合作合同（协议），共同制定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章程 被认定为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的文件或证书 人民银行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 县级以上农业或其他法定监管部门出具的近两年内没有发生产品质量安全事件的证明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科技成果、专利证书，或有关部门颁发的证书，注册商标材料 企业出口备案证明 县级以上扶贫部门出具的企业脱贫攻坚工作情况证明材料	2	1、企业营业执照。 2、企业最近两个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及报表附注等
183	青岛西海岸新区农业农村局	农业产业化市级重点龙头企业的认定	公共服务事项	依申请事项	是	介绍企业发展农业产业化情况的专题材料、市级龙头企业申报（监测）表和企业营业执照 企业带农增收的协议、订单及参与公益事业等方面材料。 企业最近两个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及报表附注等 企业最近两个年度纳税情况说明 企业相关产品及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材料企业相关产品及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材料；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科技成果、专利证书，或有关部门颁发的证书，注册商标；企业出口备案证明（包括企业、产品及基地出口备案材料）等材料。 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和人民银行信用报告（企业）	1	企业相关产品及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材料企业相关产品及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材料；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科技成果、专利证书，或有关部门颁发的证书，注册商标；企业出口备案证明（包括企业、产品及基地出口备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84	青岛西海岸新区农业农村局	农药经营许可（适用于首次申请、经营范围增加限制使用农药、改变营业场所或仓储场所地址）	行政许可事项	依申请事项	是	申请人基本情况 申请农药经营范围 分支机构 经营人员的学历证书或者56学时培训证明复印件 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地址、面积、平面图等说明材料及照片 营业场所和仓储场所产权证或租赁证明 计算机管理系统、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描设备、仓储设施清单及照片 申请材料真实性、合法性声明	1	计算机管理系统、可追溯电子信息码扫描设备、仓储设施清单及照片
185	青岛西海岸新区交通运输局	涉路工程建设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涉路工程许可申请表 符合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的设计和施工方案 涉路工程建设技术评价报告 处置施工险情和意外事故的应急方案	1	设置单位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材料（代理申请的还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
186	青岛西海岸新区交通运输局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设置单位、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材料（代理申请的还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 申请书，包括：主要理由，标志的内容，标志的颜色、外廓尺寸及结构，标志设置地点（公路名称、桩号），标志设置时间及保持期限，该标志的所有人及维护的义务主体等（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 设计图、效果图，并包括外廓尺寸、结构、内容、颜色、所使用材料等，要求符合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要求（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 施工现场管理方案（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 安全技术评价报告、设计资质、施工资质、监理资质（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	1	设置单位个人有效身份证明材料（代理申请的还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
187	青岛西海岸新区交通运输局	公路用地范围内护路林更新采伐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山东省国道省道公路用地范围内护路林更新采伐申请表 山东省国道省道公路用地范围内护路林申请更新采伐附表 已批准的公路加宽改建年度投资计划或护路林达到衰老期，品种退化、病虫害严重，影响路容路貌的自检调查论证报告 补植绿化设计方案	1	山东省国道省道公路用地范围内护路林更新采伐申请表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88	青岛西海岸新区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施工图设计文件批复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建设资金落实情况的审计意见 国土资源部门关于征地的批复或者控制性用地的批复 建设项目各合同段的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名单、合同价情况 应当报备的资格预审报告、招标文件和评标报告 已办理的质量监督手续材料 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措施的材料 施工许可申请书	1	施工图设计文件批复
189	青岛西海岸新区交通运输局	巡游出租汽车道路运输证配发、换发、补发	行政确认	即办	是	经营业户为法人企业的提供营业执照（原件1份，复印件1份并加盖公章，纸质），个人户的提供业户身份证（复印件1份并加盖所属公司公章，纸质）； 车辆行车证（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机动车登记证书（原件1份，复印件1份，纸质）及车辆照片（原件1张，规格：45度角拍摄9.0cm×6.2cm彩色照片）； 车辆安装符合规定的计程计价设备、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车辆卫星定位装置、应急报警装置，按照要求喷涂车身颜色和标识，设置有中英文“出租汽车”字样的顶灯和能显示空车、暂停运营、电召等运营状态的标志，按照规定在车辆醒目位置标明运价标准、乘客须知、经营者名称和服务监督电话。 巡游出租汽车补证申请表（巡游出租汽车道路运输证补证时需提交）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主体变更申请表（巡游车道路运输证经营主体换证时需提交）	1	经营业户为法人企业的提供营业执照（原件1份，复印件1份并加盖公章，纸质），个人户的提供业户身份证（复印件1份并加盖所属公司公章，纸质）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90	青岛西海岸新区交通运输局	货运道路运输证配发、换发、补发	行政确认	即办	是	<p>道路运输证申领登记表（原件1份，纸质），道路运输证经营许可证副本（原件、复印件1份纸质）</p> <p>车辆行驶证（复印件1份，纸质），车辆登记证书（原件，复印件1份，纸质，头挂分开，一车一份），驾驶员信息，车辆燃油消耗量达标车型参数及配置核查表</p> <p>重型货车、半挂牵引车还应提供车辆生产企业随车附带的安装使用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的证明，并能在全国道路货运车辆公共监管与服务平台（www.gghypt.net）上查询车辆基本信息和实时卫星定位信息。</p> <p>带车牌照的车辆三寸彩照三张（牵引车及单车从驾驶室左前方45°角拍摄，挂车从后右方45°角拍摄，正规冲洗）</p> <p>补证申请表一份（需登市级以上报纸挂失），行驶证原件（复印件1份，纸质）（有效期内），3寸车辆照片一张</p> <p>换发申请表（原件一份，纸质），行驶证（复印件1份，纸质），3寸车辆照片一张，原营运证收回。</p>	1	道路运输证申领登记表（原件1份，纸质），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副本（原件、复印件1份纸质）
191	青岛西海岸新区交通运输局	教练车道路运输证配发、换发、补发	行政确认	即办件	是	<p>机动车驾驶培训教练车登记表（原件1份，纸质）；</p> <p>机动车驾驶培训教练车实车查验记录表（原件1份，纸质）</p> <p>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报告（原件1份，纸质）</p> <p>机动车登记证书（复印件1份，纸质）</p> <p>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1份，纸质）；</p> <p>教练车彩色4寸照片（原件2张，纸质）；</p> <p>经办人身份证明，委托书</p> <p>教练员驾驶证、身份证</p>	2	机动车驾驶培训教练车实车查验记录表（原件1份，纸质）；经办人身份证明，委托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92	青岛西海岸新区交通运输局	机动车道路运输证配发、换证	其他行政权力	即办件	是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正本复印件	1	经办人的身份证（复印件1份，纸质），委托书（原件1份，纸质）
						机动车行驶证、车辆登记证书（复印件1份，纸质）		
						承运人责任保险单（复印件1份，纸质）；		
						卫星定位入网证明（原件1份，纸质）；		
						道路运输车辆燃料消耗达标车型核查表（原件1份，纸质）		
						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报告（原件1份，纸质）；		
						车辆照片（内外）		
						经办人的身份证（复印件1份，纸质），委托书（原件1份，纸质）		
						道路运输驾驶员身份证、驾驶证、从业资格证		
						营运客车等级核定实车查验记录表（原件1份，纸质）；		
193	青岛西海岸新区交通运输局	道路包车客运经营许可	其他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	2	投资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和委托书
						投资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和委托书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和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情况说明		
						拟投入车辆承诺书		
						拟聘用驾驶员的机动车驾驶证、从业资格证，近3年内无重大以上道路交通责任事故证明		
						《延续经营申请表》		
						经办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变更备案登记表》		
						终止经营申请书		
						企业章程文本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94	青岛西海岸新区交通运输局	道路班车客运（含班线）经营许可	其他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申请表》 投资人、负责人、经办人的身份证明 经办人的委托书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本和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情况说明 拟投入车辆承诺书。如果拟投入客车属于已购置或者现有的，应当提供行驶证、车辆技术等级评定结论、客车类型等级评定证明及其复印件 已聘用或者拟聘用驾驶人员的驾驶证和从业资格证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出具的关于已聘用或者拟聘用驾驶人员的3年内无重大以上交通事故责任事故的证明 《道路旅客运输班线经营申请表》 可行性报告，包括申请客运班线客流状况调查、运营方案、效益分析以及可能对其他相关经营者产生的影响等 进站方案。已与起讫点客运站和停靠站签订进站意向书的，应当提供进站意向书 运输服务质量承诺书 《延续经营申请表》 经办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道路客运班线经营变更申请表》 暂停（终止）客运班线经营申请表 企业章程文本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与所申请客运班线类型相适应的企业自有营运客车的行驶证、《道路运输证》 《变更备案登记表》	2	经办人的身份证、委托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95	青岛西海岸新区交通运输局	旅客运输车辆年度审验	其他行政权力	即办件	是	道路旅客运输车辆审验表 机动车行驶证 承运人责任保险单 综合性能检测报告表 经办人的身份证明 《营运客车类型等级评定报告》 卫星定位入网证明 《道路运输证》	1	经办人的身份证
	青岛西海岸新区交通运输局	道路客运站站级核定	行政确认	承诺件	是	道路客运站站级核定申请表 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经办人的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和委托书 拟招聘的专业人员、管理人员的身份证明和专业证书及其复印件 业务操作规程和安全管理文本 客运站竣工验收证明和站级验收证明	1	拟招聘的专业人员、管理人员的身份证明和专业证书及其复印件
196	青岛西海岸新区卫生健康局	建设项目设计卫生审查	其他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建设项目设计卫生审查申请书； 项目批准文件（复印件）； 设计卫生篇章 建设项目设计图纸（根据项目选址、扩初、施工的不同阶段分别提供）；a建筑总平面图；b日照分析图及说明；c建筑设计图：建筑的平、立、剖面图及相关说明，建筑及装修图中应标明建筑内部分隔及房间用途；d给排水、暖通空调设计图及说明；e工艺设计、设备布置图及说明 建设项目卫生学评价报告	1	项目批准文件（复印件）；
197	青岛西海岸新区卫生健康局	建设项目卫生竣工验收	其他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申请书 施工设计卫生审查意见书 建设项目施工图纸及其说明 卫生评价、检测资料（设计卫生审查需提供卫生学评价报告的建设项目提交建设项目验收检测报告或评价报告书） 与水接触的设备、材料提交涉水产品卫生许可批件或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	1	与水接触的设备、材料提交涉水产品卫生许可批件或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198	青岛西海岸新区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大学生教育奖励审核	公共服务	承诺件	否	1、户口簿 2、残疾人证 3、学生证或大学入学通知书或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	1	残疾证复印件
199	青岛西海岸新区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学生教育救助审核	公共服务	承诺件	否	1、户口簿 2、残疾人证 3、学生证或大学入学通知书或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 4、低保证	1	残疾证复印件
200	青岛西海岸新区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托养服务认定	公共服务	即办件	否	1、户口簿 2、残疾证 3、《残疾人托养服务申请表》 4、公示结果	2	1、残疾证复印件 2、公示结果
201	青岛西海岸新区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机动车驾驶补贴审核	公共服务	承诺件	否	1、残疾证 2、身份证 3、户口簿 4、机动车驾驶证 5、驾校培训和考试发票	3	残疾证 身份证 户口簿
203	青岛西海岸新区医疗保障局	定点医疗机构服务协议续签	公共服务	承诺件	否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营业执照(副本)》,医护人员执业、资格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营业用房的房产证复印件和(或)房屋租赁合同的原件及复印件,经营场所户外正面和室内经营区域照片。	3	营业用房的房产证复印件和(或)房屋租赁合同的原件及复印件,经营场所户外正面和室内经营区域照片,医护人员执业、资格证。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204	青岛西海岸新区医疗保障局	定点医疗机构信息变更	公共服务	承诺件	否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营业执照(副本)》,医护人员执业、资格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营业用房的房产证复印件和(或)房屋租赁合同的原件及复印件,经营场所户外正面和室内经营区域照片。	3	医护人员执业、资格证,营业用房的房产证复印件和(或)房屋租赁合同的原件及复印件,经营场所户外正面和室内经营区域照片。
205	青岛市自然生态环境保护局 西海岸分局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核准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某某关于报批《某某海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请示	1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自主生成的项目代码(带项目代码的纸质件1份)
						环境影响报告表(纸质件报批版2本,报批版和信息公开电子版各1份)		
206	青岛市自然生态环境保护局 西海岸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制)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环境影响报告表(纸质件报批版2本,报批版和信息公开电子版各1份)	1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自主生成的项目代码(带项目代码的纸质件1份)
						关于申请对XX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请示		
207	青岛市自然生态环境保护局 西海岸分局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制)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及公示版)	2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自主生成的项目代码;关于申请对XX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的请示
						公众参与说明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自主生成的项目代码		
						关于申请对XX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的请示		
208	青岛市自然生态环境保护局 西海岸分局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固废)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	1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
						验收监测报告(表)推荐格式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209	青岛市自然生态环境保护局 西海岸分局	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核准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p>关于申请对XX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的请示</p> <p>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版及公示版）</p> <p>“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自主生成的项目代码（带项目代码的纸质件1份）</p> <p>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p>	2	关于申请对XX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的请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自主生成的项目代码（带项目代码的纸质件1份）
210	青岛市自然生态环境保护局 西海岸分局	生产、销售、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的许可-颁发(IV类、V类放射源，II类、III类射线装置，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关于辐射安全许可证申请的请示； 辐射安全许可证申请表；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正、副本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属于环境影响登记表项目的，提供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登记表备案回执； 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辐射安全工作责任书； 成立管理机构或指定工作人员负责辐射安全管理的文件； 管理机构领导或指定工作人员的学历证明； 辐射工作人员培训合格证复印件； 各项规章制度，包括：操作规程、岗位职责、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监测方案、设备检修维护制度、台账登记制度、人员培训计划、辐射事故应急预案； 购买监测仪器的发票复印件或监测仪器的照片； 现有或拟新增加的放射源和射线装置明细表； 重新申领许可证的，需交回原辐射安全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5	关于辐射安全许可证申请的请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正、副本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辐射安全工作责任书 各项规章制度，包括：操作规程、岗位职责、辐射防护和安全保卫制度、监测方案、设备检修维护制度、台账登记制度、人员培训计划、辐射事故应急预案 购买监测仪器的发票复印件或监测仪器的照片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211	青岛市自然生态环境保护局 西海岸分局	油库、油码头、危险化学品码头以及仓库等沿海可能发生重大海洋环境污染事故的单位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备案申请, 污染事故应急计划	1	备案申请
212	青岛市自然生态环境保护局 西海岸分局	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二)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 环境应急预案包括:环境应急预案的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编制说明包括: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三)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 (四)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 (五)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六)备案申请	1	备案申请
213	青岛市自然生态环境保护局 西海岸分局	在江河、湖泊新建、改建、扩建排污口的审批	行政许可	承诺件	是	入河排污口设置申请书 建设项目依据文件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 其他应当提交的有关文件	1	其他应当提交的有关文件
214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收藏单位重点保护古生物化石	公共服务	承诺件	否	古生物化石档案等有关备案材料 备案申请书	1	备案申请书
215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查询	公共服务	承诺件	是	1. 建设项目立项批准文件 2. 项目选址坐标范围、压矿调查区域坐标范围(附设定依据)及相关图件 3. 建设项目压覆重要矿产资源查询表及建设项目所在地的区市自然资源局主管部门查询意见。涉及矿产地情况, 建设单位应提供向省自然资源资料档案馆查询的结论 4. 涉及矿业权的, 需提供与矿业权人的补偿协议或矿业权人同意项目建设的意向书。	1	不涉及矿业权的, 不需提供与矿业权人的补偿协议或矿业权人同意项目建设的意向书。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216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质和项目备案	公共服务	承诺件	是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项目合同书	1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质和项目备案登记表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资质证书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资质和项目备案登记表		
217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探矿权延续登记	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申请登记书	8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勘查许可证 勘查工作计划、勘查合同或者委托勘查的相关文件 勘查实施方案和评审意见 银行资金证明（市场项目）；项目任务书及预算批复（财政出资项目） 探矿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 探矿权申请登记区块范围图（不同颜色标注原区块范围和申请区块范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勘查许可证		
						勘查工作计划、勘查合同或者委托勘查的相关文件		
						勘查实施方案和评审意见		
218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探矿权延续登记	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银行资金证明（市场项目）；项目任务书及预算批复（财政出资项目）	8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勘查许可证 勘查工作计划、勘查合同或者委托勘查的相关文件 勘查实施方案和评审意见 银行资金证明（市场项目）；项目任务书及预算批复（财政出资项目） 探矿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 探矿权申请登记区块范围图（不同颜色标注原区块范围和申请区块范
						探矿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219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探矿权申请登记区块范围图（不同颜色标注原区块范围和现申请区块范围）		中统中统区块范围） 申请登记书报盘文件
						申请登记书报盘文件		
						附加材料		
220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探矿权保留登记	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申请登记书	7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探矿权申请保留区块范围图 勘查许可证 经评审备案的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复印件，仅限于首次探矿权保留申请） 探矿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探矿权范围、资源储量估算范围、探矿权保留范围“三叠图” 申请登记书报盘文件 附加材料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探矿权申请保留区块范围图		
						勘查许可证		
						经评审备案的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复印件，仅限于首次探矿权保留申请）		
						探矿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探矿权范围、资源储量估算范围、探矿权保留范围“三叠图”		
						申请登记书报盘文件		
附加材料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221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探矿权注销登记	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注销申请书	5	申请人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勘查许可证 地质资料汇交凭证 勘查项目完成报告或者终止报告及认定意见 注销申请书报盘文件 附加材料
						申请人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勘查许可证		
						地质资料汇交凭证		
						勘查项目完成报告或者终止报告及认定意见		
						注销申请书报盘文件		
附加材料								
222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探矿权变更登记	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缩小勘查范围变更	4	缩小勘查范围变更 扩大勘查范围变更 勘查主矿种变更 探矿权人名称变更 附加材料
						扩大勘查范围变更		
						勘查主矿种变更		
						探矿权人名称变更		
						附加材料		
223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采矿权变更登记	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扩大矿区范围申请材料	5	扩大矿区范围申请材料 缩小矿区范围 开采主矿种、开采方式变更 采矿权人名称变更 转让变更 附加材料
						缩小矿区范围		
						开采主矿种、开采方式变更		
						采矿权人名称变更		
						转让变更		
						附加材料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224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采矿权新设登记	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市级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初审意见 新立申请登记书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占用储量登记书、储量备案证明及地质资料汇交证明 有关主管部门的项目核准文件（煤炭等）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及公告结果（复印件） 申请采矿权范围、资源储量估算范围与划定矿区范围的坐标及三者叠合图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和专家评审意见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环保部门批复文件（复印件） 划定矿区范围批复文件或出让合同 勘查许可证（原件），领证时提交勘查许可证注销证明 以地质地形图为底图的矿区范围图 申请登记书报盘文件 附加材料 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复印件） 申请矿泉水、地热采矿权，附取水许可证（复印件）	14	市级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初审意见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占用储量登记书、储量备案证明及地质资料汇交证明 有关主管部门的项目核准文件（煤炭等）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及公告结果（复印件） 申请采矿权范围、资源储量估算范围与划定矿区范围的坐标及三者叠合图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和专家评审意见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环保部门批复文件（复印件） 划定矿区范围批复文件或出让合同 勘查许可证（原件），领证时提交勘查许可证注销证明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225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采矿权延续登记	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申请登记书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矿产资源储量占用登记书及地质资料汇交证明、储量备案证明 原采矿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及公告结果（复印件） 矿泉水、地热采矿权延续，附取水许可证（复印件） 矿区范围图、井上井下工程对照图或开拓工程平面图 保证金登记卡片（依新规定调整） 申请登记书报盘文件 附加材料 市级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初审意见	9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矿产资源储量占用登记书及地质资料汇交证明、储量备案证明 原采矿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及公告结果（复印件） 矿泉水、地热采矿权延续，附取水许可证（复印件） 矿区范围图、井上井下工程对照图或开拓工程平面图 保证金登记卡片（依新规定调整） 申请登记书报盘文件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226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采矿权注销登记	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市级自然资源部门初审意见 申请登记书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停办（关闭）矿山残留矿产资源储量登记书 采矿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地质资料汇交凭证 闭坑地质报告批准文件 停办或关闭矿山的批准文件 关闭矿山报告或完成报告、终止报告 劳动安全、水土保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土地复垦和环保部门的意见 矿区范围图 登记书报盘文件 附加材料	12	市级自然资源部门初审意见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停办（关闭）矿山残留矿产资源储量登记书 采矿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地质资料汇交凭证 闭坑地质报告批准文件 停办或关闭矿山的批准文件 关闭矿山报告或完成报告、终止报告 劳动安全、水土保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土地复垦和环保部门的意见 矿区范围图 登记书报盘文件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227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采矿权注销登记	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市级自然资源部门初审意见 申请登记书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停办（关闭）矿山残留矿产资源储量登记书 采矿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地质资料汇交凭证 闭坑地质报告批准文件 停办或关闭矿山的批准文件 关闭矿山报告或完成报告、终止报告 劳动安全、水土保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土地复垦和环保部门的意见 矿区范围图 登记书报盘文件 附加材料	11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停办（关闭）矿山残留矿产资源储量登记书 采矿许可证正、副本（原件） 地质资料汇交凭证 闭坑地质报告批准文件 停办或关闭矿山的批准文件 关闭矿山报告或完成报告、终止报告 劳动安全、水土保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土地复垦和环保部门的意见 矿区范围图 登记书报盘文件

序号	实施部门	事项名称	事项类型	办件类型	是否涉企事项	材料目录	可容缺材料数	可容缺的申请材料
228	西海岸新区自然资源局	采矿产资源划定矿区范围审	行政权力	承诺件	是	市级国土资源部门初审意见 省联席会议研究意见（地下开采项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意见（露天开采项目） 划定矿区范围申请书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储量备案证明及地质资料汇交凭证、查明储量登记书 探矿权范围、申请划定的矿区范围与资源储量估算范围坐标及三者叠合图 勘查许可证 外商投资（含合资合作）的项目还应提交商务部门意见 划定矿区范围申请书电子报盘 附件材料	9	市级国土资源部门初审意见 省联席会议研究意见（地下开采项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意见（露天开采项目） 申请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矿业权出让收益（价款）缴纳或有偿处置证明材料（复印件） 储量备案证明及地质资料汇交凭证、查明储量登记书 探矿权范围、申请划定的矿区范围与资源储量估算范围坐标及三者叠合图 勘查许可证 外商投资（含合资合作）的项目还应提交商务部门意见 划定矿区范围申请书电子报盘